

摛藻堂四庫全書薈要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叢要

經部

欽定春秋傳說彙纂卷十

欽定四庫全書
春秋傳說彙纂卷一千八百一

經部

欽定春秋傳說彙纂卷十

辛亥七年
惠王二十有四年
齊桓十六年晉獻七年衛惠三十一年蔡穆五年鄭文三年曹僖公赤元年陳宣二十三年杞惠三年宋十二年秦宣六年楚成二年

春王三月刻桓宮桷

左傳春刻其桷皆非禮也御孫諫曰臣聞之儉德之共也侈惡之大也先君有共德而君納諸大惡無乃不

可乎

公羊何以書譏何譏爾

公羊刻桓宮桷非禮也

穀梁禮天子之桷斷之磬之加密石焉諸侯之桷斷之磬之大夫斲之士斲本刻桷非正也夫人所

以宗宗廟也取非禮與非正而加之於宗廟以飾夫人非正也刻桓宮桷丹桓宮楹斤言桓宮以惡莊也

胡傳公將逆姜氏丹桓公之楹刻其桷為盛飾以誇示之比非特有童心而已自常情觀之丹楹刻桷宜若小失而春秋詳書於策御孫以為大惡何也

桓公見殺於齊則不能復而盛飾其宮誇示讎人之女乃有亂心廢人倫悖天道而不知正者也御孫知

為大惡而不敢盡言春秋謹禮於微正後世人主之

心術者也故詳書於策斤言桓宮以惡莊為後鑒也

集說范氏寡曰非禮謂娶讎女非正謂刻桷丹楹也將親迎欲為夫人飾又非正也不言新宮而謂

之桓宮以桓見殺於齊而飾其宗廟以榮讎國之女惡莊不子杜氏預曰刻鏤也桷椽也將迎夫人故

為盛飾

張氏洽曰於磬斷之外又加鏤刻之工

家氏鉉翁曰

莊公忘父之讎

母之欲娶

雖女為夫

人知有母而不知有父既又丹桓宮之楹而刻其桷

以蓋其無父之耻

不思廟有常制獨於桓宮而丹楹

刻桷是悖禮也以悖禮施之親廟不足以榮其親適

足以悖其祖春秋書丹桓宮楹刻桓宮桷以見五廟

竝列而桓廟獨踰制而盛飾深著莊公之罪也

趙氏恒曰天子諸侯黜惡而今丹之非也天子之桷斲

之磬之加密石焉諸侯斷之磬之而今刻之亦非也

丹刻雖天子無其制此舉蓋不但僭而已又過之矣

葬曹莊公

夏公如齊逆女

穀梁親迎恒事也不志此其志何也不正其親迎於齊也

集說啖氏助曰凡昏姻合禮者皆不書如魯往他國親迎皆常事不書他國來亦如之凡書者皆譏也

也

陸氏淳曰公羊云親迎禮也案合禮則常事不

書故知穀梁譏逆女於齊是也

劉氏敞曰此何以

書譏何譏爾譏以讎之子共宗廟也又曰杜氏云禮

也非也若其當禮則常事爾法當不書書之是非常

者也

陳氏傅良曰親逆女不書惟莊公特書之則

以娶齊女於是莊公生三十七年而在位二紀矣

制於其母必齊女也而後娶齊人重要之為之親納

幣而觀社遇于穀盟于扈一歲而三見於齊丹桓宮

楹刻其桷以飾夫人夫人猶踰時然後入大夫宗婦

以幣覲此何禮也是故書逆書至而後書入夫人未

有言入者入難辭也書逆以病莊公也書入以惡哀

姜也亦以譏齊桓也春秋之書夫人未有詳於此者

也吳氏澂曰親迎常事不書公納幣越三年而後得親迎以非常而書故致之以示譏也

秋公至自齊

穀梁迎者行見諸舍見

諸先至非正也

胡傳

穀梁子曰親迎常事也不志此其志何也不正其親迎於齊也或曰常事不志歲事之常也親

迎可以常乎則其說誤矣所謂常者其事非一有月

事之常則視朔是也有時事之常則蒐狩

是也有歲

事之常則視朔是也有時事之常則蒐狩

是也有合禮之常則昏姻納幣逆女至歸之類是也凡此類合禮之常則不志

矣其志則於禮不合將以為戒者也若夫崩薨卒葬

即位之類不以禮之合否而皆書此人道始終之大

變也其於親迎異矣

集說

孫氏覺曰莊公親迎於齊當與夫人偕至夫人未至而莊公先還告至於廟春秋志其告廟之

實且罪其先夫人而至也。穀梁曰：先至非正，此說是也。
張氏治曰：王哀讀蓼莪之詩而哀痛終其身，莊公思妃耦之合兩年之間三至齊廷而念不及其父春秋所以詳書而誅其心也歟。

八月丁丑夫人姜氏入

左傳

秋哀姜至

公羊

其言入何難也。其言日何難也。其難奈何。夫人不僂不可使入與公有所約然後入。

穀梁

入者內弗受也。日入惡入者也。何用不受也。以宗廟弗受也。其以宗廟弗受何也？娶讎人子弟

以薦舍於前其義不可受也。

胡傳曰：不致不可見乎宗廟也。姜氏齊襄公之女入者不順之辭，以宗廟為弗受也。昏義以正始。

為先而公不與夫人皆至姜氏不從公而入已失夫婦之正弑閔孫邾之亂兆矣莊公不勝其母越禮踰時俟讎人之女薦舍於宗廟以成好合卒使宗嗣不立弑逆相仍幾至亡國故春秋詳書其事以著莊公不孝之罪爲後戒也

集說何氏休曰僂疾也齊人語約約遠膝妾也夫人稽留不肯疾順公不可使即入公至後與公約定八月丁丑乃入故為難辭也孫氏復曰公親迎於齊不俟夫人而至失夫之道也婦人從夫者也夫人不從公而入失婦之道也夫不夫婦不婦何以為國非所以奉先公而紹後嗣也不亂何待張氏治曰妻者齊也書八月丁丑入見後公而至之日多也家氏鉉翁曰不書至或謂其娶讎女不敢以見於廟彼丹楹刻桷崇奢麗以誇示之何以能知愧而使見於廟乎穀梁所謂宗廟有弗受焉耳吳氏激

曰凡卿為君逆夫人本非禮也猶且以夫人同至公親往逆而不與同至失禮甚矣王氏元杰曰昏禮莫重於親迎入國莫嚴於廟見見而告至禮之常也莊公於齊不共戴天况娶其女以奉祀何以見先君乎易歸妹之上九承筐無實程氏曰當歸妹之終筐既空不可以承祭祀無終之象見矣夫婦人倫之本而公不與夫人偕至越禮敗度非小失也且莊公待年越禮娶讎人女丹楹刻桷以誇耀之豈告至之禮而獨闢焉春秋變文書入義不可入而入宗廟有所不受削其告至之辭也然書至之辭緩書入之辭厲惡之深而惡之極也聖人之情見矣

戊寅大夫宗婦覲用幣

左傳

公使宗婦覲用幣非禮也御孫曰男贊大者玉帛小者禽鳥以章物也女贊不過榛栗棗脩以

告虔也今男女同贊是無別也男女之別國之大節也而由夫人亂之無乃不可乎

公羊

覲者何見也用者何用者不宜用也見用幣非禮也然則曷用棗栗云乎服脩云乎

穀梁

覲見也男子之贊羔雁雉腒婦人之贊棗栗股脩用幣非禮也用者不宜用者也

胡傳

公事曰見私事曰覲見夫人禮也曷為以私言之夫人不可見乎宗廟則不可以臨羣臣故以私言之也覲用幣何以書男贊大者玉帛小者禽鳥以章物也女贊不過棗栗股脩以告虔也今男女同贊是無別也公子牙慶父之亂

兆矣春秋詳書正始之道也

集說

杜氏預曰宗婦同姓大夫之婦禮小君至大夫執贊以見明臣子之道莊公欲奢夸夫人故使見夫人非也君祭於廟大夫夫人俱在其中可得勿

大夫

宗婦同贊俱見

劉氏敵曰穀梁曰禮大夫不

見乎然則不見者殆謂不常見爾今夫人始至而大
夫見之是禮然矣何謂非禮乎

高氏閔

曰特牲饋

食則宗婦統於主婦此曰宗婦則凡宗族之婦蓋主
婦在其中矣

胡氏寧曰大夫宗婦覲譏同見也

故

不稱及用幣譏同贊故特書用若大夫不覲只書宗
婦觀足矣以丹楹刻桷等事考之其使大夫覲宜有

之矣

張氏洽曰夫人至大夫見於宗廟婦見於內

禮也今並覲同贊特書以譏其失男女之別

吳氏

激曰楚懷王客死於秦其子頃襄王迎婦於秦司馬
氏痛之曰忍其父而昏其繼彼父但為秦所拘留而

已未嘗被殺司馬氏猶痛之况魯莊之父為齊所殺
而又娶其女則忍父昏繼之罪奚啻數十倍於楚頃

襄也哉方且飾桓宮用覲幣以誇富盛於齊女莊之
庸愚一至此極異日淫縱弑逆之禍殆勢之所必至

也齊氏履謙曰莊公冒喪納幣二年之間三至齊
廷又遇于穀盟于扈越禮不顧如此其急而齊人有

疑如此其緩親逆而不與俱入既至而覲見有加聖人備書於經則不惟見夫人之伉而莊公不能正身率禮遂使嗣子受禍幾至亡國其是非得失之迹設施於前而成敗吉凶之功效驗於後此春秋所以為聳善抑惡之書見諸行事深切著明 汪氏克寬曰男女有別人倫之本也莊公以大夫宗婦同贊俱覲而致哀姜通共仲弑嗣君之禍唐高宗以百官命婦同宴於麟德殿而致武后淫毒遂移唐祚嫌疑之際可不慎夫春秋書娶夫人惟哀姜竢詳自盟防納幣於始至宗婦覲用幣於終見於經書其事十有四以其實之非常故其禮之非常故辭繁而不殺也

案古者仕於其國有見小君之禮則夫人始至而大夫見之固亦禮之所有矣穀梁傳謂禮大夫不見夫人與諸傳不合疑劉氏敵之駁為是再考公羊及胡傳皆以宗婦為大夫之妻蓋兼異姓者言之杜氏預

以為同姓大夫之婦其說不同孔氏穎達曰襄二年葬齊姜傳稱齊侯使諸姜宗婦來送葬諸姜是同姓之女知宗婦是同姓大夫之婦故應以杜氏為正

附錄左傳晉士蒞又與羣公子謀使殺游氏之二子

士蒞告晉侯曰可矣不過二年君必無患

大水

集說 何氏休曰夫人不制陰氣盛故明年復大水也

張氏洽

曰夫

人姜氏入

而大水

應之天人感

應之速

如

此春秋所以書也

呂氏祖謙

曰政有不

得於此則災變見乎彼理之必然也

人君觀此而知

所戒懼則危亡之禍何從而至哉春秋之世多水災

其必有所為矣 汪氏克寬曰莊公娶雝女又奢僭

以誇示之故有陰沴之應唐高宗立太宗才入武氏
為昭儀而萬年宮夜大雨水幾溺其身天人相感之

際焉可
誣也

冬戎侵曹曹羈出奔陳赤歸于曹

集說杜氏預曰羈蓋曹世子也先君既葬而不稱爵者微弱不能自定曹人以名赴趙氏匡曰羈

未踰年之君出奔不書爵言不能嗣先君也陳氏

岳曰戎既侵曹而羈曰奔是曹懼戎而出其君明矣

羈既出赤乃入是戎出羈而納赤亦明矣詎可謂羈

大夫歟劉氏敞曰曹羈何以名貶曷為貶羈不子

也又曰赤者何曹之庶公子也此曹之庶公子曷為

不繫曹貶曷為貶曹非赤之所可號歸非赤之所可

名歸非赤之所可名則其曰赤歸于曹何易也何易

爾易乎戎也又曰曹羈出奔陳赤歸于曹赤之為者

與鄭伯突無以異突因宋赤因戎皆奪其君然而春秋一貶之無上下之異者春秋治治不治亂者也使

鄭忽曹羈事親而孝為上而禮在喪而哀臨事而恭
大夫順之國人信之雖有宋戎之衆突赤之孽何緣
而起然而君臣交爭兄弟為讎者上有失故下得也
蘇氏轍曰羈曹莊公世子既葬而不稱爵不能君
也公羊曰羈曹大夫也曹無大夫羈之書三諫而去
賢之也以為曹無大夫則二十六年曹殺其大夫何
也以為有大夫乎則賢羈而不氏何也故曹羈者曹
之世子而非大夫也赤曹公子歸為君者也羈出則
赤歸無難矣薛氏李宣曰羈者曹之嗣赤者子之
非正者戎間曹之兄弟爭國侵其疆場而羈奔赤反
亦曹羈無立之罪也陳氏傅良曰君在喪稱子其
曰曹羈不能為子也侵淺事也以千乘之國不能守
不可以言子矣然奔君未有言故者言故猶愈於自
奔也家氏鉉翁曰忽與羈皆繫之於國以其為當
立者也突挾亂臣赤挾戎皆去其公子之號所以誅
也吳氏激曰止年十一月曹莊公卒今年三月葬

則羈以世子嗣位葬其先君至是冬在位期年矣為戎所逐而出不書爵而書名義與鄭忽同

程氏端

學曰王氏曰宋執祭仲立突而逐忽故先書突而後言忽明鄭有君突篡之也今後言赤而先書羈明曹

無君赤乃國人所逆耳愚案逆與不逆未可知今以經文觀之王氏先後之說庶矣

汪氏克寬曰突歸

于鄭鄭忽出奔衛莒去疾入于莒莒展輿出奔吳與此書法相似然去疾以國氏而突赤不氏國去疾正而突赤不正也忽展輿皆以突去疾入而後出今羈聞赤入而先奔則弱不能立又甚矣

邵氏寶曰突

恃強援而入羈畏強敵而出入之先者恃之至也出之先者畏之至也

郭公

胡傳此郭公也義不可曉而先儒或以為郭亡者於傳有之齊桓公之郭問父老曰郭何故亡曰以

其善善而惡惡也公曰君子之言乃賢君也何至於亡父老曰郭君善善不能用惡惡不能去所以亡也攷其時與事謂之郭亡理必然也夫善善而不能用則無貴於知其善惡惡而不能去則無貴於知其惡未之或知者猶有所覩也夫既或知之矣不能行其所知君子所以高舉遠引小人所以肆行而無忌憚也然則非有能亡

郭者郭自亡爾

集說杜氏預曰蓋經闕誤也自曾鞶以下公羊穀梁集說之說既不了又不可通之於左氏故不采用趙氏匡曰公穀皆云赤者蓋郭公也案郭公自是闕文赤者曹公子也文義都不相闕傳誤甚矣劉氏敞曰郭公者何無聞焉爾或曰是郭亡也孰亡之蓋齊滅之齊滅則其曰亡何郭公善善而不能用惡惡而不能去非有能亡郭者也郭自亡也孫氏覺曰春秋書梁亡言梁之自亡也管子載郭亡之跡蓋亦

曰郭自亡爾公與亡字相近疑經書郭公為郭亡也
然疑誤之事聖人闡之善善惡惡之說足以訓後世
且當存之蘇氏轍曰閼文也公羊穀梁曰郭公赤
也失國而歸于曹也使郭公失國而歸曹將書曰郭

公赤出奔曹先書赤歸于曹而繼之以郭公非詞也
汪氏克寬曰說文亡字从人从乚與公字相似故

傳誤張氏溥曰或云春秋時無郭國疑即東虢也

壬惠王二十有五年齊桓十七年晉獻八年衛惠三十
子八年一年蔡穆六年鄭文四年曹僖二
年陳宣二十四年杞惠四年宋
桓十三年秦宣七年楚成三年

春陳侯使女叔來聘女音汝此諸侯交聘之始

左傳陳女叔來聘始結陳好也

穀梁其不名何也天子之命大夫也

集說杜氏預曰女氏叔字季友相魯原仲相陳二人有舊故女叔來聘季友冬亦報聘啖氏助曰左氏云嘉之故不名案聘者常事爾有何可嘉穀梁云天子之命大夫是也孫氏覺曰諸侯之大夫天子賜之邑使之歸國則書氏書字鄭祭仲魯單伯陳女叔是也陳氏傳良曰諸侯初交聘也前乎此非王室若姻隣無聘者矣春秋之初吾君大夫適他邦必有故也有故而後行猶私相為好而非定制也王室衰諸侯私相為好而無定制是謂亂初生也由僖而下朝聘皆之乎盟主天王狩于河陽公朝于王所天王使宰周公來聘公子遂如京師遂如晉吾未知其所終矣春秋所以作也黃氏仲炎曰陳女叔來聘雖其君使之實出其臣之私意也大夫交政於中國其見於此乎陳氏深曰魯自十九年公子結因

勝而失陳之好遂與齊宋來伐今乃來聘以結好
俞氏皋曰女叔陳卿四命例書字 汪氏克寬曰齊
晉大國無命大夫益强大而專命耳 李氏廉曰女
叔稱字穀梁啖子張氏皆以爲命大夫獨公羊注以
爲敬老而書字 疑非春秋之意

夏五月癸丑衛侯朔卒

集說何氏休曰朔犯天子命不書葬與盜國同 范
氏寘曰惠公也犯逆失德故不書葬 家氏鉉
翁曰朔篡兄而立既爲國人所逐復與叛黨共敗王
師以返其國周之叛侯也去葬所以討 汪氏克寬
曰朔之入國魯莊與有力焉未必不
會其葬所謂治其罪而不葬者也

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左傳非常也惟正月之朔慝未作日有食之於是乎用幣于社伐鼓于朝

公羊日食則曷為鼓用牲于社求乎陰之道也

穀梁鼓禮也用牲非禮也天子救日置五麾陳五兵五鼓諸侯置三麾陳三鼓三兵大夫擊門士擊

折言充其陽也

胡傳案禮諸侯旅見天子入門不得終禮者四而日食與焉古者固以是為大變人君所當恐懼修省以答天意而不敢忽也故夏書曰乃季秋月朔辰弗集于房瞽奏鼓嗇夫馳庶人走周官鼓人救日月則詔王鼓大僕凡軍旅田役贊王鼓救日月亦如之諸侯用幣于社伐鼓于朝退而自責皆恐懼修省以答天意而不敢忽也然則鼓用牲于社何以書譏不鼓于朝而鼓于社又用牲則非禮矣

集說 何氏休曰社者土地之主也月者土地之精也
上繫於天而犯日故鳴鼓而攻之 脅其本也先
言鼓後言用牲者明先以尊命責之後以臣子禮撓
之所以為順也 范氏寧曰鼓有聲皆陽事以壓陰
氣 杜氏預曰非常鼓之月長厯推之辛未實七月
朔置閏失所故致月錯又曰正月夏之四月周之六
月謂正陽之月今書六月而傳云唯者明此月非正
陽月也 惠陰氣又曰日食厯之常也然食於正陽之
月則諸侯用幣於社請救於上公伐鼓于朝退而自
責以明陰不宜侵陽臣不宜掩君以示大義 孔氏
穎達曰此及文十五年昭十七年皆書六月朔日有
食之昭十七年傳稱祝史請祈用幣昭子許之平子
禦之曰止也 唯正月朔惠未作日有食之於是乎有
伐鼓用幣禮也 其餘則否太史曰在此月也經書六
月而史言在此月則知傳言正月之朔惠未作者謂
此周之六月夏之四月也 文十五年傳直說天子諸

侯鼓幣異禮不言非常知彼言六月直六月也此亦六月而云非常下旬始言唯正月之朔有用幣伐鼓之禮明此經雖書六月實非六月故云非常鼓之月長厯推此辛未為七月之朔由置閏失所致月錯不應置閏而置閏誤使七月為六月也楊氏士勛曰五麾者麾信云各以方色之旌置之五處也五兵者徐邈云矛在東戟在南鉞在西楯在北弓矢在中央五鼓者麋信徐邈竝云東方青鼓南方赤鼓西方白鼓北方黑鼓中央黃鼓諸侯三者則云降殺以兩去黑黃二色趙氏匡曰公羊云以朱絲營社據書禮無此文孫氏復曰案日食三十六書鼓用牲者三此年六月辛未朔三十年九月庚午朔文十五年六月辛丑朔是也劉氏敞曰何以書譏何譏爾鼓用牲于社非禮也鼓用牲于社何以為非禮日有食之天子不舉伐鼓于社諸侯用幣于社伐鼓于朝陰陽之事而君臣之義也張氏洽曰日食陰盛陽微

之徵事闢天下固不止為一魯而諸侯亦有臣民則
因天變以自省如洪範五事敬謹於視聽言動思之
間一失其正則咎必應之古人應天以實而不以文
故高宗彤日洪範之言乃古人之所先務如周禮所載乃禮文之末耳一時遭變禮文固不可廢然
正其本而後末可理也今莊公於克陽之本蓋藐然
矣鼓何益乎又用牲而欲以物求免書此以見本末
之皆失也呂氏大圭曰天子伐鼓于社社陰之神
也日食則陰勝陽也天子尊故責神諸侯卑自責而
已諸侯鼓于社非正也復用牲非禮也牲者祭祀之
事牛必在滌三月三月之後方成牲日食而用牲取
具於臨時耳陳氏深曰諸侯鼓于朝今鼓于社僭
也凡天災有幣無牲用牲非禮也吳氏激曰社者
祭地示也其祭有常禮其日有常日其事為常事故
皆不書經所書社凡四非為社書也以遭日食大水
之變而乃用牲于社為非禮故書爾汪氏克寬曰

莊公之世日食者四而鼓用牲者二大水者三而鼓用牲者一鼓於所不當鼓則踰制用其所不宜用則非常僭天子之制失諸侯之常以是而咎天變其過不既甚乎魏明帝太和初太史奏日當食請於靈星祈禳帝詔曰天之於人猶父之於子未有父欲責子而可獻饌求免也今具祈禳於古未聞羣臣其勉修厥職輔朕不逮其賢於魯莊遠矣趙氏恒曰鼓社則有責神之意用牲則有誦神之意見魯人無恐懼修省之實也鼓社之為責神益朝者已之所居社者神之所居故鼓于朝則為責己而鼓社則為責神也責神者責陰之不宜侵陽責己者諸侯本臣下陰之象也

伯姬歸于杞

穀梁其不言逆何也逆之
道微無足道焉爾

胡傳其不言逆何也逆者非卿其名姓不登於史策則書歸以志禮之失也大夫來逆名姓已登於史策足以志其失矣猶書歸者以別於大夫之自逆者也猶書歸者紀伯姬是也自逆者莒慶齊高固是也

集說杜氏預曰伯姬莊公女孫氏復曰隱二年書紀裂繻來逆女此不言逆者天下日亂昏禮日壞逆者非大夫也逆者非大夫故不言逆僖二十五年季姬歸于鄭成九年伯姬歸于宋之類是也汪氏克寬曰或以爲桓公女謂時君之女則加子字然莊二十七年書叔姬若皆桓公之女則伯姬蓋三十餘矣未應二女皆失時若是且伯姬以僖三十一年求婦則年踰七十而猶至魯似未可必其爲桓女也

秋大水鼓用牲于社于門

左傳亦非常也凡天災有幣
無牲非日月之眚不鼓

穀梁高下有水

災曰大水

集說杜氏預曰門國門也孔氏穎達曰祭法云天子立七祀諸侯立五祀其門皆曰國門知此門亦國門國門謂城門也鼓與牲二事皆失故譏之劉氏敬曰何以書譏何譏爾大水鼓用牲于社于門非禮也凡天災有幣無牲非日月之眚不鼓幣請之也鼓攻之也牲享之也鼓用牲于社于門非禮也又曰公羊曰于社禮也于門非禮也非也若於社為得禮春秋亦當不書矣孫氏覺曰日食必鼓者為陰侵陽其為驗甚遠而為災未見大水則災及於物其驗已明其災已著其災未見則聖人為伐鼓之法以救陽且以警於人君也驗已著者則無取於鼓也穀梁曰救水以鼓衆非也高氏閔曰古人遇水旱雖

有雩祭祈禳之禮然靡神不舉靡愛斯牲宣王必以側身修行為之本况于社于門非所以致水災者也自古豈有伐鼓用牲救水災之禮乎胡氏銓曰未聞大水而用牲者况伐鼓于門乎書者非惟惡為國之非禮惡其不務修政事以消弭弭災而為是區區淫巫瞽史之見也張氏洽曰比年大水陰盛陽微之變極矣莊公若思先王正厥事之意謹内外之防嚴夫婦之別使陰沴無浸長之漸則後日之禍猶可及止也徇其文而無實徒以牲牷求免不恐懼修省以正其本而禮文亦且謬戾此魯之所以亂也

附錄左傳

晉士蔿使羣公子盡殺游氏之族乃城

聚杜注
晉地

冬公子友如陳

集說

何氏休曰如陳者聘也內朝聘言如者尊內也
書者錄內所交接也

杜氏預曰報女叔之聘

諸魯出朝聘皆書如公子友莊公之母弟稱公子者
史策之通言母弟至親異於他臣其相殺害則稱弟

以示義至於嘉好之事或稱弟或稱公子仍舊史之
文也

孔氏穎達曰桓三年齊侯使其弟年來聘十

四年鄭伯使其弟語來盟成十年衛侯之弟黑背帥

師侵鄭彼皆稱弟季友陳招竝稱公子俱無褒貶所

稱不同知是史文之異不為義例

啖氏助曰凡公

及內卿往他國朝聘皆書曰如孫氏覺曰聘問之

禮諸侯常事略而不書記其所往之事者皆非常也

大夫之聘必書之於春秋者所以見其往來之國皆

於其黨而其行多非禮也有以私事行者有以强大
行者皆非周制聘問之常故謹錄而記之也

王氏
蓀曰春秋書內臣出聘凡六十有一如京師者五著
諸侯之慢王室也如齊者十九如晉者二十五如宋

者五如楚者一著諸侯之畏大國也如陳者二如衛
如邾如莒如年者各一著諸侯之交相聘也內臣以
事出者凡十九納幣逆女者三致女者一涖盟者四
會葬者十乞師者一比事以考之而是非善惡著矣
齊氏履謙曰聘禮圖使於朝君親命之宰書幣宰
夫其齋人皆公選命皆廷授幣皆官具春秋之聘則
異於是矣國政多專於大夫出使非由於君命故春
秋於外大夫來魯者皆書使書聘各從其傳致之辭
於自魯出者一書曰如而不與其私交正其本之意
也李氏廉曰此內大夫出聘之始而亦季氏之始
事也當隱桓莊之間上而周近而齊有來聘者矣魯
曾無報謝之禮而女叔一來季友旋造陳庭繼又躬
行以會原仲之葬則陳魯之交益出於季友原仲之
私情矣至行父初立首誦陳好猶前志也春秋託始
於此豈無意乎

癸亥年

惠王二十有六年

齊桓十八年晉獻九年衛懿公赤

元年蔡穆七年鄭文五年曹僖三

年宋襄四年

杞惠五年

年陳宣二十五年

秦宣八年

楚成四年

宋襄四年

春公伐戎

公子無

集說許氏翰曰隱桓世有戎盟至於莊公戎始變渝是以有濟西之後於此伐戎義已勝矣
張氏治洛曰今年伐戎為追於濟西之恥報怨也以莊公治家與國之多閭而勞師於戎雖能復怨何益於魯之內治

乎

附錄左傳

春晉士蒞為大司空夏士蒞城絳以深其宮

絳杜注晉所都平陽絳邑縣今為絳縣屬山西平陽府

夏公至自伐戎

曹殺其大夫

此專殺大夫之始

胡傳稱國以殺者國君大夫與謀其事不請於天子而擅殺之也義繫於殺則止書其官曹殺其大夫宋人殺其大夫是也義繫於人則兼書其名氏楚殺其大夫得臣陳殺其大夫淺治之類是也然殺大夫而曰大夫與謀其事何也與謀其事者用事之大夫也見殺者不得於君之大夫也所謂義繫於殺者罪在於專殺而見殺者之是非有不足紀也故止書其官而不錄其名氏也古者諸侯之卿大夫士命於天子而諸侯不敢專命也其有罪則請於天子而諸侯不敢專殺也及春秋時國無大小卿大夫皆專命之而不以告於王朝有罪無罪皆專殺之而不以歸於司寇無王甚矣五霸三王之罪人而葬丘之會

猶曰無專殺大夫故春秋明書於策備天子之禁也
凡諸侯之大夫方其交政中華會盟征伐雖齊晉上
卿止錄其名氏至於見殺雖曹莒小國亦書其官或
抑或揚或奪或予聖人之大用也明此然後可以司
賞罰之

權矣

集說杜氏預曰不稱名非其罪劉氏敬曰稱國以
殺者罪累上也稱人以殺者殺有罪也稱人而
不名者大夫無罪衆殺之也稱國而不名者大夫無
罪君殺之也大夫無罪而君殺之非也雖有罪不以
歸於京師亦非也又曰公羊曰不名衆也然則殺三
郤何故名乎又云不死於曹君者也宋殺其大夫又
何以辨哉凡公羊以大夫相殺稱人而君殺大夫稱
國而不論大夫有罪無罪故使曹宋同文異義是非
臆斷也又曰此蓋戰也滅也亦非也曹羈雖賢何能
掩君滅之禍乎以曹羈之賢遂諱曹伯之滅又何義

乎又曰穀梁曰大夫而不稱名姓無命大夫也非也天子建國諸侯立家雖尊卑不同而豈無命哉諸侯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次國三卿二卿命於天子小國三卿一卿命於天子大國之卿三命次國之卿再命小國之卿一命其於王朝皆士也三命以名氏通再命名之一命畧稱人周衰禮廢強弱相併卿大夫之制雖不能盡如古見於經者亦當時之實錄也故隱桓之間其去西周未久制度頗有存者是以魯有無駿柔俠鄭有宛詹秦楚多稱人至其晚節無不名氏通矣而邾莒滕薛之等日已益削轉從小國之例稱人而已說者不知其故因謂曹秦以下悉無大夫彼固不知王者諸侯之制度班爵云爾其又足辨乎

高氏閔曰除羈之黨恐其內應也入春秋以來未有專殺大夫者而曹以小國首惡故春秋不顯其名氏唯著其擅命專殺之罪爲萬世之大戒

陳氏傳

良曰凡殺大夫恒名之此不名何惡君也莊公卒有

戎難羈出奔陳赤於是簒曹篡而殺其大夫則必不義其君者也宋杵臼無道而殺大夫則亦不義其君者也是故曹僖公之大夫不名宋昭公之大夫不名張氏洽曰曹伯赤殺之也稱大夫則不失其官豈於羈赤出入之際或不附戎而殺之若鄭厲之殺原繁傅瑕與黃氏仲炎曰大夫與國同體君之股肱也是以有道之世刑不上大夫及其無道也常多殺大夫何者有道之世位以稱德苟命士以上必以後彥爲之况大夫乎故無至於犯罪而可殺有道之世明德謹罰雖一介之民猶不以無罪戮之况大夫乎故無至於妄殺有道之世政自上出雖諸侯不得以專殺也况非諸侯乎故無至於亂殺及其無道也任非其人故有可殺之罪刑不當罪故有妄殺之事上無政刑故有亂殺之禍此春秋所以書之為萬世戒也家氏鉉翁曰曹殺其大夫不惟譏其專殺又誅其溫殺曹赤挾戎援以篡兄之國又挾戎威以去兄之

黨所殺者必皆無罪而又不止一人魯史不得其姓名是以閼之耳李氏廉曰曹殺大夫大抵羈出赤歸之際必有不附於赤者故赤殺之耳

秋公會宋人齊人伐徐

徐杜注徐國在下邳僮縣東南括地志徐城縣西十里有大徐

城即古徐國也今江南鳳陽府泗州北八十里有徐城相傳為徐偃王所築韓氏愈曰徐與秦俱出伯翳為嬴姓昭五年楚人執

徐子則徐蓋子爵也

胡傳案書伯禽嘗征徐戎則戎在徐州之域為魯患舊矣是年春公伐戎秋又伐徐者必戎與徐合兵表裏為魯國之患也故雖齊宋將卑師少而公獨親行其不致者後不掩時而齊人同會則無危殆之

矣憂

集說

杜氏預曰宋主兵故序齊上
趙氏鵬飛曰徐偃王僭稱王穆王滅之別封其系以祀伯翳其

地今之臨淮是也蓋介於魯宋之間為二國患今必

犯宋之牧圉故宋伐之然齊實伯主而以宋主兵何

也

讎徐者宋故齊以宋主之

汪氏克寬曰宋先於

齊而公書會則宋主兵明矣蓋桓公伯業未盛亦若

伐鄭伐鄭

之先宋也

附錄左傳

秋虢人侵晉冬

人又侵晉

冬十有二月癸亥朔日有食之

甲惠王

二十有七年

齊桓十九年晉獻十年衛懿二年

蔡穆八年鄭文六年曹僖四年陳

寅十年

宣二十六年杞惠六年宋桓

十五年秦宣九年楚成五年

十五年秦宣九年楚成五年

春公會杞伯姬于洮

洮徒刀反

洮杜注魯地今山東

東昌府濮州南五十里有洮城亦

作桃

城

水經

注云

桃城

亦

曰姚城因姚墟而得名也

左傳

非事也

天子非

展義

不巡

守諸侯

胡傳

伯姬莊公之女

非事而特會于洮愛其女

之過而不能節之以禮

春秋之所禁也

集說

杜氏預曰

伯姬莊公女

孔氏穎達曰

上二十

五年始歸于杞莊公無母

而此來寧知是莊公

女也會女

非常故於此言女以辨之

陸氏淳曰

淳

聞於師曰參譏之也

公及杞侯伯姬俱失正矣

氏覺曰

伯姬前年歸杞會公

於洮三傳皆無淫惡之

跡春秋書之與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禚文同而無異

者益婦人無專行之道

傳母不至不下堂

伯姬無事

而會公于洮其犯禮之迹無異也

陳氏傳良曰

內事

女為夫人七見於經未有書公會者而會自伯姬始
由是來朝其子由是來求婦伯姬之爲皆未之前聞
也 汪氏克寬曰公會杞伯姬于洮猶之可也季姬
及鄫子遇于防則惡文甚矣婦人會遇固皆非禮而
其罪有輕重焉 卓氏爾康曰伯姬歸寧當在魯而
會于洮豈哀姜方挾嫡寵不以子女待伯姬故伯姬
未敢遽來而與
乃父謀其適歟

夏六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侯鄭伯同盟于幽

左傳

夏同盟于幽
陳鄭服也

穀梁

同者有同也 同尊周也 於是而後授之諸侯也
其授之諸侯何也 齊侯得衆也 衣裳之會十有

一 未嘗有歃血之盟也 信厚也 兵

車之會四未嘗有大戰也 愛民也

胡傳

同盟之例有惡其反覆而書同盟有諸侯同欲而書同盟此盟鄭伯之所欲而書同盟者也凡

盟皆小國受命於大國不得已而從焉者也其有小國願與之盟非出於勉強者則書同盟所以志同欲

也前此鄭伯常貳於齊矣至是齊桓強盛諸侯皆歸之鄭伯於是焉有畏服之心其得與於盟所欲也故

特書同穀梁子所謂於是而後授之諸侯是也其授之諸侯齊侯得衆也視他盟爲愈矣

集說楊氏士勛曰前同盟于幽諸侯尚有疑者今外內同心推桓爲伯得專征伐之任成九合之功

故傳詳其事也杜氏諤曰諸侯同志而盟共戴天子齊桓主之程子曰同志而盟非率之也陳氏

傅良曰齊初主盟於是書公矣張氏洽曰再舉同盟之禮以申伯令而一諸侯之心也魯宋陳鄭皆至

而衛獨不來故明年伐衛家氏鉉翁曰前此會者九國書同盟宜也今緣五國亦書同盟何哉曰聖門

所以許齊桓為其合諸侯不以兵革庶幾以德服人者不為其兵甲強盛大小畢至而後許之以同也王氏元杰曰桓公創伯之始其事亦有可觀仗義尊周制強服異自是始會北杏再會于鄄陳鄭之叛服無常魯宋之疑信未定磨以歲月人知有齊王室既卑而稍尊諸侯羣起而略定威令已振事權有歸再盟于幽陳鄭服從願與之盟非出於勉強故書同盟李氏康曰衣裳兵車之說止見穀梁傳范氏曰自十三年會北杏十四年會鄄十五年會鄄十六年盟幽二十七年盟幽僖元年會檉二年會貫三年會陽穀五年首戴七年寢母九年葬丘此衣裳之會十有一也僖八年會洮十三年會虢十五年牡立十六年會淮此兵車之會四也其兵車四會穀梁皆發傳固無可疑獨衣裳十有一而論語則曰管仲相桓公九合諸侯不以兵車於是起諸儒之異說矣范氏以為貫與陽穀本非管仲之意故去貫與陽穀為九鄭康

成以為北杏經文非諸侯故曰自柯之明年葵丘以
前去貫與陽穀固已九合矣於是或分葵丘會盟為
二或又不分葵丘而增入公子結之盟或又解與字
作數字以為去貫而數陽穀以足九合之數二三之
說皆無據但衣裳兵車本只穀梁一家之說陸氏深
所不取而論語九合朱子亦用展喜之言訓九為糾
則諸家紛紛可不必辨矣 汪氏克寬曰齊桓前盟
于幽而鄭復不朝至於執詹魯又受鄭詹之逃則既
同而反覆矣此盟于幽魯與盟而書公陳鄭心服而
不叛同以尊周為心不復携貳蓋齊桓伯業之始盛
也 故春秋書

同盟以美之

案穀梁謂桓會不致桓盟不日者非也牡丘于淮皆
書致矣葵丘于扈皆書日矣何得為安之信之耶

秋公子友如陳葬原仲

左傳

非禮也原仲季友之舊也

集說

杜氏預曰原氏仲字禮大夫既卒不名季友違禮會外大夫葬具見其事亦所以示譏孔氏

穎達曰

王藻記云士於君所言大夫沒矣則稱謚若

字桓

二年穀梁傳曰子既死父不忍稱其名臣既死

君不忍稱其名是禮臣卒不名陳人不稱其名故魯

史亦書其字啖氏助曰書原仲之葬見季友私事

出境

陸氏淳曰臣無境外之交况以私事而出境

乎此不待貶絕而惡見者也

又曰按春秋前後無有

虛設其事以為義者

且書葬之意直譏季友之行爾

陳國大夫安得書卒乎穀梁之說非也

劉氏敞曰

公子友如陳葬原仲

何以書譏何譏爾君不行使乎

大夫君行使乎大夫內之失正也

大夫不交諸侯大

夫交乎諸侯原氏失正也內失正原氏失正季子可

以已矣則是從命也參譏之又曰公羊云通乎季子可

之私行非也文稱如陳非私行也且當是時內難未作何避之有若以季子見幾遠舉者是謂忘宗國之亂而貴一身之全非賢智也况去莊公歿尚數年而遂云避內難出奔乎且季子與其奔也孰若勿奔以銷解其謀譽識其勢也而胡為背君捐國使回皇於亂臣之手此皆事之不然者也又曰穀梁曰諱出奔也非也吾於公羊既言之矣張氏洽曰公子友如陳葬原仲無以異於葬諸侯之使則友之行莊公使之非私行也吳氏激曰無會葬隣國大夫之禮季友與原仲有舊欲往會其葬以大夫不可私行出境請於公而公命之行故書俞氏皋曰越境而行私禮季氏之專於此已兆矣鄭氏玉曰書葬原仲益不著其事則嫌於出聘故特書其事不加譏則義自見也汪氏克寬曰僖五年公孫茲如牟娶焉文六年季孫行父如陳聘且娶文七年公孫叔如莒涖盟且逆女成八年公孫嬰齊如莒自為逆昭二十五年

叔孫婼如宋為季平子逆經皆不書逆此書如陳葬原仲無異於葬諸侯之使是季友請於公矣文定但言私行而不云莊公使之者以其非禮雖請於公是亦私行耳聖人特書公子友葬原仲以示戒者防微杜漸之意也王氏樵曰案直書公子友如陳葬原仲不待貶而義自見者也胡傳謂通季子之私行而無貶者乃春秋端本之意謂王臣私交乃始亂而末流至於大夫交政於中國恐非經本旨案人臣無境外之交季友越國會葬春秋直書以示貶其義甚明公羊以為通私行穀梁以為諱出奔胡傳以為王臣始亂而諸國大夫無譏皆非也左氏謂季友以舊交私行劉氏敬謂原仲與莊公交而季友從公命往會葬意亦稍異惟張氏治吳氏激汪氏克寬本左氏舊交之說而又依劉氏君命之義以為請命而後行似得當時情事益大夫與大夫交於理為近而非奉君命出境則不書於策即書亦不言如也

冬杞伯姬來

左傳

歸寧也凡諸侯之女歸寧曰來出曰
來歸夫入歸寧曰如某出曰歸於某

公羊

其言來何直來曰

胡傳

左氏曰歸寧也禮父母在歲一歸寧若歸而合
禮則常事不書其曰杞伯姬來者不當來也女

子有行遠

父母兄弟春會于兆矣冬又歸魯故知其
不當來也來而必書春秋於男女往來之際嚴矣

集說

趙氏匡曰凡內女稱來不宜來也合禮者常事
不書蓋非禮而來故書爾豈二百四十二年內

女惟兩度

歸寧乎孫氏復曰凡內女直曰來者惡其無事而來也高氏閭曰伯姬春方出與公會而

冬又來

何其不安於杞也杞伯不能制其妻如其國
何張氏洽曰志其來往之數非歲一歸寧之意所

以厚男女之別也 汪氏克寬曰春秋內女之適諸侯惟杞伯姬四書來一書會則伯姬之越禮可知矣

伯姬之後唯書齊高固及子叔姬來亦非禮也

附錄左傳晉侯將伐虢士爲曰不可虢公驕若驟得勝於我必棄其民無衆而後伐之欲禦我誰與夫禮樂慈愛戰所畜也夫民讓事樂和愛親哀喪而後可用也虢弗畜也亟戰將饑

莒慶來逆叔姬

公羊 莒慶者何莒大夫也莒無大夫此何以書識

何識

爾

大夫

越竟

逆女

非禮

也

胡傳 莒慶莒大夫也叔姬莊公女也何以稱字大夫自逆則稱字為其君逆則稱女尊卑之別也何以書諸侯嫁女於大夫

而公自主之非禮也

集說董氏仲舒曰大夫無束脩之餽無諸侯之交越境逆女紀罪之

陳氏岳曰內女適大夫則稱

字不書歸如齊高固未逆叔姬不書歸於齊

劉氏

敵曰穀梁曰不正其接內故不與夫婦之稱也非也

莒慶之來不得曰逆女亂於逆君夫人者也然則書

叔姬自其理然而以謂不與夫婦之稱不亦繆乎又

曰莒慶非有君命也叔姬非適諸侯也何以得書乎

以公之自主之公之自主之則敵敵則書矣

孫氏

覺曰莒子為君不能制其臣而使之外交諸侯則不

君矣莒慶莊公莒子皆有罪也

汪氏克寬曰宣公

以篡得國倚齊為援而齊人止公爲高固求昏魯人

以為大辱莒慶微國之大夫而莊公以女妻之又自

為之主其不

君亦甚矣

杞伯來朝

集說 范氏寧曰杞稱伯益時王所紂 孔氏穎達曰

桓二年杞侯來朝十二年公會杞侯莒子盟于曲池自爾以來不見經傳從此稱伯終於春秋故云益為時王所紂於時周王當桓莊僖惠不知何王黜之 何氏濟川曰杞先代子孫也方東樓公始封與微子啟無異得郊祭而用天子禮樂入春秋已失公爵降而曰侯後或稱伯或稱子都無定限足知其微弱僻陋 程氏端學曰杞伯不朝王而朝魯已失禮矣况為伯姬之來而未朝夫既不能閑有家而復以身徇之宜其失禮之中又失禮也 李氏廉曰杞姓公爵夏禹之裔也武王克殷求禹後得東樓公而封之九世至成公見春秋自桓以来本稱侯爵後為時王所黜故莊二十七年來朝稱伯僖二十三年貶稱杞子卒二十七年來朝稱杞子至文十二年成四年十八年來朝復稱伯襄二十九年來盟復貶稱子此左氏杜氏之言也竊嘗考之周封三恪宋以微子

之賢作賓王家陳以武王之賴其利器用妻以元女
故宋爵公而陳爵侯杞之為侯本無所據但胡氏略
而不言注公羊者拘於王者之後稱公注左氏者泥
於桓公編杞侯之誤爲是紛紛爾 張氏溥曰伯姬
既於洮會公又復來魯通道大都馳驅何為及觀杞
伯來朝始知伯姬之來爲伯道殷勤也然鄭朝荆聘
經皆進之杞固夏後獨不能班膝薛乎來朝于魯必
假伯姬以自託於是見莊公之過愛其女而弱杞之
過崇其夫人也

附錄左傳 王使召伯廖賜齊侯命且
請伐衛以其立子穎也

公會齊侯于城濮

集說 杜氏預曰賜齊侯命為侯伯會于城濮將討衛
也 張氏洽曰城濮衛地齊欲討衛而會魯於

此定其交而後加兵於人所以見其謀之審也 汪氏克寬曰相會於衛地而後伐衛則爲謀伐衛明矣然魯兵不與伐衛者亦猶魯濟謀伐戎而魯不與伐戎也

乙卯惠王二十有八年 齊桓二十年晉獻十一年衛懿五年陳宣二十七年杞惠七年宋

桓十六年秦宣十年楚成六年

春王三月甲寅齊人伐衛衛人及齊人戰衛人敗績

左傳

春秋齊侯伐衛戰敗衛師數之以王命取賂而還

胡傳

春秋紀兵及者爲主齊人舉兵而伐衛衛人見伐而受兵則其以衛及之何也案左氏衛嘗伐

周立子穎至是王使召伯廖賜齊侯命且請伐衛則齊人舉兵乃奉王命聲衛立子穎之罪以討之也爲

衛計者誠有是罪則當請歸司寇服刑可也若惠徼康叔不泯其社稷使得自新亦唯命則可以免矣今不徵詞請罪而上逆王命下拒方伯之師直與交戰則是衛人爲志乎此戰故以衛主之也戰不言伐伐不言日而書日者戰之日也見齊人奉詞伐罪方以是日至而衛人不請其故直以是日與之戰所以深疾之也而聖人之情見矣

集說何氏休曰伐人者爲客讀伐長言之見伐者爲主讀伐短言之齊人語也不地者因都主國也趙氏匡曰敗稱人罪衛之不服王命故異其文又曰公羊云春秋書伐者爲客伐者爲主注云伐人者爲客見伐者爲主夫文字本以記分別今同其文誰能了之又曰敗者稱師衛何以不稱師未得乎師也案經文成列而戰矣何名未得師乎穀梁云戰則是師也其曰人何微之案衛稱人者罪逆王拒大國以取

敗微之有何義乎 創氏敬曰此齊人伐衛也其曰
衛人及齊人戰何戰而言及者主之者也猶曰衛人
為志乎為此戰也云爾疾之也何為疾之戰者凶事
也非所主也殺一不辜而得天下君子不為也又曰
公羊曰曷為使衛主之衛未有罪爾非也荀林父帥
師及楚子戰于邲當此之時公羊責晉師則何以不
使楚子主之豈晉師未有罪乎是何自相
反也又曰穀梁曰其人衛何也以其人齊不可不人
衛也亦非也齊有罪則微齊衛有罪則微衛則可謂
明矣今欲微齊因遂微衛齊則有罪矣衛則不知也
而曰不可不入衛所謂不可者安在哉又曰衛小齊
大其以衛及之何也以其微之可以言及也亦非也
衛欲戰則衛及齊齊欲戰則齊及衛春秋惡戰故常
分別禍之所從起耳不為國大小也又曰其稱人以
敗何也不以師敗於人也亦非也設令齊將尊師衆
而敗衛將卑師少而勝豈得不書師敗於人哉 高

氏閔曰初衛與兵助子穎篡王而齊為伯主不能奔
救及鄭伯既納王王乃錫齊侯命使討之於是乎伐
衛曰伐者討得其罪也然既敗衛乃取賂而還嗟夫
齊桓以能尊王室霸諸侯而所為乃若是陳氏傳
良曰齊稱人貶之也數之以王命取賂而還是桓公
不以王命討衛也向也王室有四方之事雖伐鄭不
服救衛無功而執芮伯立晉侯於是猶討樊仲皮也
自討樊仲皮而王命不見於傳記桓公為之也張
氏洽曰衛嘗受盟于幽前年同盟不至伐不服罪乃
以齊來伐之日而急擊之不能敵齊節制之師而敗
以衛為主罪之也趙氏鵬飛曰齊衛書人以見衛
則有罪而桓之伐衛亦不得為伯討也黃氏仲炎
曰幽之再盟衛侯不至蓋奪於喪制之故或可情恕
也而齊遽伐之是齊之兵不度義而動也衛之不可
以敵齊明矣不勝一朝之忿而與齊人戰卒貽喪師
之禍是衛之兵不量力而鬪也二者皆罪也家氏

鉉翁曰齊桓此伐奉王命以討有罪者而春秋書曰
齊人伐衛衛人及齊人戰何哉曰立子穎者朔也朔
之存也桓公庇之而不討今其嗣子不與於後幽之
盟齊以私憾往伐故公穀皆以衛為無罪而左氏又
謂桓公奉命而往取賂而還則春秋人齊之意可見
矣 吳氏激曰前年冬齊侯出會魯於衛地矣今年
伐衛稱人者蓋齊侯待於城濮但遣微者往伐意欲
以不戰屈之也而衛不服罪敢與齊戰輕躁寡謀不
量其力自取敗衄也 程氏端學曰十六年衛既與
齊同盟二十七年之盟乃背而去之齊之來伐有辭
矣衛能引躬自咎則齊當自退乃不反已遂與齊戰
以至敗績使無辜之民肝腦塗地書曰衛人及齊人
戰衛罪為大而齊為彼善於此也 李氏廉曰伐衛
之役三傳皆貶桓公公羊以為去年同盟衛懿公以
未終喪之故不能與會則衛未有罪也穀梁以為齊
方受方伯之任不宜遽有侵伐之舉左氏雖有王命

之說然取賂之罪不可掩矣獨胡氏以為子齊罪衛
之文與三家皆不合竊原其意蓋以春秋書伐而戰
者三齊伐衛而戰宋伐齊而戰吳伐齊而戰其事同
然讎戰以宋及齊此不以齊主之則非貶齊可知矣
春秋戰書人而敗書師者三紀戰之燕人城濮柏舉
之楚人敗皆稱師此獨書衛人敗績則貶衛可知矣
艾陵之戰日在伐下紀之戰日在戰上而此以日加
於伐之上則齊方至而衛即戰可知矣此胡氏所以
為考据之精也然攷之去年同盟于坐衛已不至桓
公母亦本有怒衛之心因假王命以伐之歟當十九
年衛立子頽之際桓公方圖伯事固當聲罪致討
以明王之義乃邈然不顧今而討之又以取賂而還
其事何足詳哉春秋書齊人而不書侯正與楚丘緣
陵之城不列序高子之來盟不稱使同一書法不然
果奉王命討有罪何不書齊侯以大之與伐楚同乎
胡氏拘於將卑師少之例意有未備當兼陳氏說爲

是 汪氏克寬曰衛立子穎其罪固不容誅然已越十年而衛君又易世矣當其時不能治後之人何罪且受賂而不能伸天討雖曰齊以將卑師少稱人非貶而比事觀之齊桓亦不可以無責矣又案經書及戰者二十文定於此戰與紀齊之戰于韓于甗升陘于泓城濮彭衙令狐于邲新築于鞌皆謂書及以貶之乾時郿陵長岸雖敗主是戰者而不以及為貶于奚于鐵無傳惟於柏舉與吳子而不以及為褒若大棘則鄭伐宋而經不書伐是與于韓例同艾陵書伐書及則兩俱有罪也然及之為言不過為志乎是戰而非褒貶所繫故救患之兵則為美辭而貪忿之兵皆為貶辭也善戰者服上刑而春秋無義戰故凡書戰皆譏而惟於排難解紛頗有取焉爾 高氏攀龍曰不曰齊侯而書人未可盡以將卑師少例之

案程子謂管仲以制用兵未嘗輕用大衆胡傳因之故於齊桓征伐皆主將卑師少之說而以書人為非

貶此年伐衛之後以衛及齊戰專責衛洵為定論然左傳載齊桓受賂而還則亦不得為伯討矣故先儒有兼罪齊衛者今竝存之

附錄左傳

晉獻公娶於賈無子烝於齊姜生秦穆夫人及太子申生又娶二女於戎大戎狐姬

生重耳小戎子生夷吾晉伐驪戎驪戎男女以驪姬歸生奚齊其姊生卓子驪姬嬖欲立其子賂外嬖梁

五與東閼嬖五使言於公曰曲沃君之宗也蒲與二

屈君之疆也不可以無主宗邑無主則民不威疆場

無主則啟戎心戎之生心民慢其政國之患也若使

太子主曲沃而重耳主吾主蒲與屈則可以威民而

懼戎且旌君伐使俱曰狄之廣莫於晉為都晉之啓

土不亦宜乎晉侯說之夏使太子居曲沃重耳居蒲

城夷吾居屈羣公子皆鄙唯二姬之子在絳二五

卒與驪姬譖羣公子而立奚齊晉人謂之二五耦

大戎杜注唐叔子孫當在今陝西延安府境

戎杜注允姓之戎孔氏安國曰此即瓜州之允姓

戎也故瓜州在今陝西肅州衛西五百二十六里

驪戎杜注在京兆新豐縣今陝西西安府臨潼縣

東二十四里有驪戎城蒲杜注平陽蒲子縣今

山西平陽府隰州東北有蒲子故城二屈杜注

平陽北屈縣今山西平陽府吉州東北二十一里有北屈廢縣

夏四月丁未邾子瑣卒

瑣素果反

集說

汪氏克寬曰瑣在位十二年于遽蔭嗣是為文公

秋荆伐鄭

穀梁

荊者楚也其曰荊州舉之也

公會齊人宋人救鄭

宋人下公有邾婁人

左傳

楚令尹子元欲蠱文夫人為館於其宮側而振萬焉夫人聞之泣曰先君以是舞也習戎備也

今令尹不尋諸仇讐而於未亡人之側不亦異乎御人以告子元子元曰婦人不忘襲讐我反忘之秋子元以車六百乘伐鄭入於桔扶之門子元鬪御疆鬪梧耿之不比為旆鬪班王孫游王孫喜殿衆軍入自純門及達市縣門不發楚言而出子元曰鄭有人焉諸侯救鄭楚師夜遁鄭人將奔桐丘謀告曰楚幕有鳥乃止

桐丘杜注許昌縣東北有桐丘城今許昌故城在河南開封府許州東北四十里

穀梁

善救鄭也

胡傳案左氏楚令尹子元無故以車六百乘伐鄭入自純門是陵弱暴寡之師也故以州舉狄之也

鄭人將奔桐丘諸侯救之楚師夜遁是得救急恤鄰之義也故書救鄭善之也

集說程子曰齊桓伯主魯望國宋王者之後此救鄭制楚之始蓋天下大勢所在朱子曰齊桓晉

文所以有功於王室者當時楚强大時復加兵於鄭則在王畿之內楚在春秋時他國皆不及其強

向非桓文有以遏之則周室為其所併矣張氏洽曰是時楚文王卒成王幼子元伐鄭師出無名故鄭

人示以閒暇而不敢入聞諸侯之救而遂遁李氏廉曰經書桓公之救五此年及閏二年救邢僖元年

救邢六年救許十五年救徐也此為桓公安攘之始事然齊宋將卑師少而公獨親行公亦善相齊桓矣

是時楚文王卒國有內難楚兵不至者十年今子元又以嘗試齊桓也我公不顧荆人一聘之私而勇往

於伯主之義春秋所予也

汪氏

克寬曰楚自十六

年伐鄭至是又伐而三國救之三十

二年齊宋又遇

梁丘以謀之僖元年楚復伐鄭而諸侯會檉以圖之

二年三年荆楚薦致侵伐於鄭齊桓於是大舉次陘

之師以聲罪於楚自是荆人帖服矣然首止之盟鄭

伯諉於撫女之命又懷貳而逃歸明年諸侯伐鄭圍

新城又明年齊人伐鄭而鄭伯乞盟請服矣自是鄭

服者終桓公之世桓公甫沒而鄭伯即朝於楚然則

齊桓之功豈可少哉經書救者二十有三而齊桓居

其五桓公視他伯者為愈矣黃氏正憲曰十六年

楚文王伐鄭是時齊桓伯圖初就人心未孚故未敢

輕救至是幽盟再同伯業已定而楚復伐鄭於是約

魯宋二大國救之不惟得救災卽鄰之義而

崇獎王室實藉此舉故穀梁云善救鄭也

冬築郿

郿芒悲反公穀作微

郿杜注魯下邑公穀皆

作微京相璠曰壽張縣西北三十里有故微鄉

魯邑也今山東兗州府

東平州西有微鄉城

左傳

非都也凡邑有宗廟先君之主曰都無曰邑邑曰築都曰城

胡傳

郿邑也凡用功大曰城小曰築故館則書築臺則書築圃則書築郿邑而書築者創作邑也其

志不視歲之豐凶而輕用民力於其所不必為也則非人君之心矣

集說

杜氏預曰郿魯下邑范氏甯曰築不志凡志皆譏也築例時啖氏助曰穀梁云山林川澤

之利所以與民共也虞之非正也此當施於築圃之下不宜濫在此

劉氏敞曰郿者何內之邑也築之者

者何始作邑也何以書非常也

孫氏覺曰公羊謂之造邑陸氏從而廣之曰言城者城舊城也言築者

築新邑也蓋臺固無舊新爲之者必皆曰築然則築郿者新城郿而爲邑也不曰新無舊也不曰城無所

因也春秋之法興作皆書所以重民力謹天時也先
書築郿而下書大無麥禾則公之興作不重民力可
知矣呂氏大圭曰十二公興力役莫甚於莊公築
館者一築邑者一築臺者三城邑者二新延殿者一
比事以攷之而莊公之罪著矣其不城一邑不築一
圃愛民力而重農事者惟僖公耳張氏洽曰冬雖
用民力之時而下書大無麥禾則築郿之不時可知
矣齊氏履謙曰莊公比年以來書日食者三大水
者二大無麥禾者一告糴者一有蜚者一不雨者一
而築郿新延殿城諸防築臺于卽于薛于秦城小穀
不思所以畏天災恤民隱屢興工築為其所不當為
宜乎春秋備書之以甚其惡萬氏孝恭曰工役之
多者書之以城工役之小者書之以築李氏廉曰
三傳皆以為築邑但公羊此條與成十八年築鹿固
皆云虞之非正也似以為田獵之地恐未必然

大無麥禾

胡傳麥熟於夏禾成在秋而書於冬者莊公唯宮室臺榭是崇是飾費用浸廣調度不克有司會計歲入之多寡虛實然後知倉廩之竭也故於歲杪而書曰大無麥禾大無者倉廩皆竭之辭也民事古人所急食者養民之本不敦其本而肆侈心何以為國故下書臧孫告翟以病公而戒來世為國之不知務也

集說孔氏穎達曰麥熟於夏禾成在秋而書於冬者計食不足而後總書之啖氏助曰公羊云先言築微而後書無麥禾諱以凶年造邑也案築微冬之初也無麥禾歲終乃書依先後記事耳何關諱乎穀梁云大者有顧之辭也案大者言其甚也稱有顧如何為義也

劉氏敬曰未有言災之者其曰大無

麥禾何大無麥禾非災也大無麥禾矣何以謂之非
災竭也國無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
三年之蓄曰國非其國也大無麥禾病矣此饑也何
以不言饑饑者在下也大無麥禾在上也古者冢宰
制國用必於歲之杪量入以為出豐年不奢凶年不
儉計而後知之計之道盡矣制之道不盡也又曰說
者或云實秋水傷稼諱之不言或云不勸農事故無
災而饑皆失也推驗事實由魯不務蓄積日損月削
以至于麥禾大盡而後覺之非今歲之事也是以不
言水旱亦不言饑張氏洽曰不言水旱而言大無
麥禾天時人事兩不足也程氏端學曰政事乖繆
則天地變常稼穡不成不可委之於數春秋書之所
以戒有國者謹敕人事燮理陰陽而已汪氏克寬
曰言大無見舉國皆無也二穀不升謂之饑五穀不
升為大饑今大無麥禾則黍稷秫稻二麥俱無蓋未
者穀之總名故凡穀字皆從禾是不止二穀不升而

已然不書饑者以著人事之變而非天時之災也僖
公之時大旱而傳言饑而不害宣襄書饑則由大水
螽蟬之所致莊公無水旱螽蟬之災而書大無麥禾
所以著費出之無經蓄積之不素救荒之不預至於
末如之何而乞糴於鄰國則莊公不君與國之無賢
皆可見矣湛氏若水曰周之冬乃夏之八九十月
也至收成之時而後知麥禾皆無故曰大無也趙
氏桓曰此大無非由水旱若由水旱則麥熟於夏夏
書之未成於秋秋書之此為土功不息費用浸廣調
度不克有司於歲杪會計知麥禾之在倉廩者皆竭
也故書於冬也

臧孫辰告糴于齊

左傳冬饑臧孫辰告糴于齊禮也

公羊告羅者何請羅也何以不稱使以為臧孫辰之私行也曷以為臧孫辰之私行君子之為國也

必有三年之委一

年不熟告羅譏也

穀梁國無三年之畜曰國非其國也一年不升告羅諸侯告請也羅羅也不正故舉臧孫辰以為私行也國無九年之畜曰不足無六年之畜曰急無三年之畜曰國非其國也古者稅什一豐年補敗不外求而上下皆足也雖累凶年民弗病也一年不艾而百姓饑君子非之不言如以為內諱也

胡傳劉敞曰不言如齊告羅而曰告羅于齊者言如齊則其詞緩告羅于齊則其情急所以譏大臣任國事治名而不治實之蔽也魯人悅其名而以急病讓夷為功君子責其實而以不能務農重穀節用

為罪愛人

集說國語魯饑臧文仲言於莊公曰夫爲四鄰之援
難急是爲鑄名器藏寶財固民之珍病是待今國病
矣君盍以名器請糴于齊公曰誰使對曰國有饑饉
卿出告糴古之制也辰也備卿辰請如齊公使往從
者曰君不命吾子吾子請之其爲選事乎文仲曰賢
者急病而讓夷居官者當事不避難在位者卹民之
患是以國家無違今我不如齊非急病也在上者不
卹下居官而惰非事君也文仲以鬯圭玉磬如齊告
糴曰天災流行戾於敝邑饑饉荐降民羸幾卒大懼
殄周公太公之命祀職貢業事之不共而獲戾不腆
先君之敝器敢告滯積以紓執事以救敝邑使能共
職豈惟寡君與二三臣實受君賜其周公太公及百
辟神祇實永饗而賴之齊人歸其玉而予之糴何
氏休曰買穀曰糴據上大無麥未知以國事行當言
如也莊公享國二十八年而無一年之畜危亡切近

故諱使若國家不匱大夫自私行糴也。孔氏穎達曰服虔云情急於糴故不言如齊告糴乞師則情緩於糴故云如楚乞師趙氏匡曰譏臧孫為政無蓄也故以自行為文又曰糴梁云諸侯無糴諸侯相歸票正也告然後與之言內之無外交也此若不告彼何由知之盧氏全曰一不登而告糴鄰國責魯無儲蓄以擬凶災無卹民憂下之心兵革力役不息以致荒耗又明人君當謹積聚省財用以備凶年也張氏洽曰一年不熟而上下相顧無以粒民重臣自往告糴若不遇齊桓則魯之民必至轉於溝壑矣汪氏克寬曰經書王臣來求金則有求於我也書如楚乞師則有求於彼也今外傳紀如齊告糴而春秋變文書曰告糴于齊與歸票于蔡同一書法所以著魯人請糴之急且沒公命以罪莊公之不君也然不書齊人歸票於我者蓋春秋記約而志詳復書歸票則辭費苟齊人不予之糴必不書臧孫之告糴矣葬

丘五禁曰無遏糴齊桓救災恤患之心其亦霸者之賢歟
事不務本雖古也君子以為非古也 湛氏若水曰此與冬築郿大無麥未同時而書則國之凶而無備

無備而妄興作魯

之爲魯可知矣

丙惠王十

二年

齊桓二十一年晉獻十二年衛懿四年蔡穆十年鄭文八年曹

僖六年陳宣二十八年杞惠八年宋桓十七年秦宣十一年楚成七年

春新延廄

左傳書不時也凡馬日中而出日中而入

公羊新延廄者何修舊也修舊不書此何以書譏何譏爾凶年不修

穀梁延廢者

法廢也

胡傳言新者有故也何以書昔韓昭侯作高門屈宜
臼曰不時所謂時者非時日也人固有利不利
時前年秦拔宜陽今年旱君不以此時恤民之急而
顧益奢此所謂時訛舉贏者也故穀梁子曰古之君
入者必時視民之所勤民勤於力則功築罕民勤於
財則貢賦少民勤於食則百事廢矣大無麥禾告糴
於齊冬築郿春新延廢
以其用民力為已悉矣

集說何氏休曰舊故也繕故曰新有所增益曰作始
造曰築杜氏預曰言新皆舊物不可用更造
之辭范氏寧曰周禮天子十二閑馬六種邦國六
閑馬四種每廢一閑言法廢者六閑之舊制也
氏穎達曰馬之所處謂之廢延是廢之名名之曰延
其義不可知也楊氏士助曰不言作者僖二十年

新作南門傳曰作為也有加其度也彼謂加其度更
增大之故云作此直改新故不言作周禮校人辨六
馬之屬種馮一物戎馬一物齊馬一物道馬一物田
馬一物駕馬一物是也鄭云玉路駕種馬戎路駕戎
馬金路駕齊馬象路駕道馬田路駕田馬駕馬給官
中之役是天子六種之馬分為左右廄故十二閑也
又云邦國六閑馬四種家四閑馬二種鄭云諸侯齊
馬道馬田馬各一閑駕馬則分為三大夫則田馬一
閑駕馬則分為三天子十二閑馬六種邦國六閑
馬四種也趙氏匡曰左傳云新作延廄若新作但
當云作延廄不當云新劉氏敵曰春秋二百四十二
年所興作修舊多矣不必書也而延廄南門蓋微
耳何故獨書哉又新宮災宣公之廟也太室屋壞魯
公之廟也災與壞不能不修而經無修之文難門及
兩觀災記新作焉以此數者參之修舊不足書其書
者皆非禮之制不務公室者也又曰昔僖公修泮宮

詩人頌之而春秋不書何哉泮宮者諸侯之學也僖公修之得其時制則諸侯之事也不可勝書故春秋不書也春秋以制度弼其上為法而詩人以恩厚愛其君為事詩有過厚而春秋無虛美此其所以異也然則其書延殿南門何哉延殿者天子之殿非諸侯之殿也南門者天子之門非諸侯之門也延殿之僭自僖非莊公也過在可革而不革故曰新南門之僭自僖公始罪在不可為而為故曰新作夫春秋之記略常事簡小事謹大事所以經後世非史官之任也孫氏覺曰殿者馬之所以不修然莊公不務治其國家一無麥禾告糴他國又興作以勞民益莊公之新延殿於春秋興作之罪又甚焉王氏葆曰養馬欲其富故馬殿謂之延長也猶庫藏欲其有餘而謂之長府也程氏端學曰新者徹其舊而一新之也延馬殿名國雖無饑用民必在農隙去年大無麥禾告糴于齊上下困乏可知矣今春正當賑給勸

耕惠鮮窮困而奪其力傷其財見莊公之無志於救荒而厲民以畜馬有國家者知所鑒矣 汪氏克寬曰興工作以聚失業之人亦荒政之一事也而春秋書築郿新延廄以譏莊公何哉夫國有儲蓄倉廩實府庫充則興工作以聚窮民使無轉徙之患亦云可也今大無麥禾倉廩虛竭乞糴於鄰邦以救朝夕之急而猶興不急之役何莊公之不知務乃至此極耶湛氏若水曰當春農作方興而舉工作焉是之謂小不時上年大無麥禾而興築郿相繼而興焉是之謂大不時 王氏錫爵曰禮凶年馬不食穀馳道不修去冬大無麥禾而今春新延廄有肥馬民有饑色矣其時若告糴之臧孫辰何曾無一諫耶

夏鄭人侵許

左傳

夏鄭人侵許凡師有鍾鼓曰伐無曰侵軒曰襲

集說高氏閻曰許鄭鄰也諸侯救鄭而許不至故侵之
張氏洽曰許鄭世讎也然許自盟幽之後

不與於齊桓之會鄭人侵之或齊之命歟自後許始從中國

秋有蜚

蜚扶味反

左傳

為災也

公羊

何以書記異也

穀梁

一有一亡曰有

集說

劉氏向曰蜚色青非中國所有南越盛暑男女同川淫風所生為蟲臭惡公取齊淫女故蜚至

天戒以為將生臭惡聞於四方也

劉氏歆曰負蜚

性不食穀食穀為災介蟲之孽

啖氏助曰左氏云啖

凡物不為災不書春秋紀異多矣何必為災乃書
劉氏敞曰蜚之為物狀若牛而白首一目虬尾行水
則竭行草則死見則其國大疫 羅氏願曰負蠶今
謂之蜚盤蟲好以清旦集稻上食稻花田家率以蚤
作掇拾置他所日出則散去既食稻花又其氣臭惡
能燥稻使不蕃春秋書之當由此爾 張氏洽曰書
有言本無也 汪氏克寬曰爾雅通志本草皆以蜚
為蟲山海經以蜚為獸但負蠶常有當如書螽書螟
不當書有姑併識以俟參考 王氏樵曰爾雅蜚臚
肥郭璞注螢即負盤臭蟲劉歆以為負蠶江休復雜
志唐彥猷有舊本山海經說蜚處淵則涸行木則枯
疑春秋所書即此物若是貞蟻不當書有謂之多可也
案春秋災異竝書蜚之為物魯本無而今有之則異
也能食稻花使稻不蕃則災也若劉氏敞所謂一目
而虬尾者則山海

冬十有二月紀叔姬卒

集說

何氏休曰國滅卒者從夫人行待之以初也
杜氏預曰紀國雖滅叔姬執節守義故繫之紀

賢而錄之

楊氏士勛曰內女嫁於大夫則不書卒
為媵亦如之

今既書卒故知賢也

家氏鉉翁曰滅

國不葬此以賢

叔姬故特書葬
姪故與伯姬俱得葬春秋以叔姬秉節守義不為國

亡而變其所守特錄之以垂訓後世

吳氏激曰叔

姬姊也魯紀之待

叔姬與叔姬之自待其身皆與伯

姬同春秋備書之此蓋莊公以為姑而為服大功之

服也與叔姬莊十二年歸鄭此卒于鄭也紀滅而猶

繫之紀蓋國亡無所依託雖寄寓于鄭以待死其為

紀國夫人之姊則如初也季氏本曰不書日國亡

無訃者也猶書卒者魯人

聞而往弔恩禮有加焉

案紀叔姬書卒先儒皆以為賢其守節此不易之論也胡傳獨以為卒叔姬者見紀侯之異於太王則非春秋之旨矣

城諸及防

左傳書時也凡土功龍見而畢務戒事也

火見而致用火昏正而裁日至而畢

穀梁

可城也

集說杜氏預曰今九月周十一月角亢晨見東方三

務始畢戒民以土功之事大火心星次角亢而

見者致築作之物十月定星昏而中樹板榦而興作

日南至微陽始動而息

孔氏穎達曰此言城諸及

城諸及制同時城二邑者皆言及穀梁傳

防文十二年城諸及鄆定十四年城苦父及霄襄十

年傳晉師城梧及制同時城二邑者皆言及穀梁傳

曰以大及小也何休云諸君邑防臣邑言及別君臣之義賈逵云言及先後之辭杜不為注先後之辭是也楊氏士勛曰左氏之例城有時與不時隱七年傳云凡城之志皆譏也此云可城也者傳以得土功之節者則譏之淺失土功之時者責之深故傳曰可城也不謂此城無譏也啖氏助曰穀梁云以大及小也此但依先後次第何小大乎劉氏敞曰言及先諸而後防也家氏鉉翁曰魯國比歲凶饑而莊公輕用民力不惟城一邑又併城二邑故雖時而必書所以譏也吳氏濬曰凡書土功雖時非善之也愈於非時者爾其間亟興土功而亟書之不繫乎時與不時皆延也前年冬築郿大饑而告糴此年春新延廢於是又城諸防豈不為亟而譏之乎汪氏克寬曰左氏以謂書時也穀梁以謂可城特拘於常例農隙之時而不知莊公之城非其時也卓氏爾康曰城邑築聚為捍圉而設本非無故非時書時亦書

奠土勞民國家所
重不得不書也

附錄左傳樊皮

叛王

丁惠王三十年

齊桓二十二年晉獻十三年衛懿五年蔡穆十一年鄭文九年曹僖七年

陳宣二十九年杞惠九年宋桓十八年秦宣十二年楚成八年

春王正月

附錄左傳春王命虢公討樊皮夏四月丙辰

虢公入樊執樊仲皮歸京師

夏師次于成

左師字無

穀梁次止也有畏也欲救鄭而不能也不言公恥不能救鄭也

集說杜氏預曰齊將降鄭故設備陳氏傳良曰此其書次何以是為不足書也甚矣莊之不競於齊也君父死焉不能討謀紀而齊滅紀及齊圍鄭而鄭降於齊於是次成齊人降鄭雖罪齊桓也訖莊公之身不可以不貶也張氏洽曰任公輔曰人微師少不見於經當從公穀書師汪氏克寬曰趙氏謂魯欲會齊圍鄭至成待命夫欲救患而不能謀陵弱而為援皆罪也然鄭乃紀之附庸觀魯之加恩禮於紀叔姬則未必合兵以滅鄭蓋魯莊有姑息之愛婦人之仁而畏齊強盛不敢援鄭故佯為救鄭之虛名猶次滑之意耳湛氏若水曰著妄動之兵也夫鄭紀之遺邑也公念伯姬之親叔姬之賢欲存之以為紀後則當請之於齊不獲則聲罪決戰以存之可也欲救鄭而兵出畏齊而不前次于成焉非妄動而何附錄左傳楚公子元歸自伐鄭而處王宮鬪射師諫附錄左傳秋申公鬪班殺子元鬪穀

於莞為令尹自毀其
家以紓楚國之難

秋七月齊人降鄣

降戶江反鄣音章 鄣杜注紀附庸國東平無鹽縣東北有鄣城今東平

州東六十里有鄣
城集即鄣故城也

穀梁

下也

胡傳

降者脅服之辭前書鄭降于齊師意責魯也此言齊人降鄣專罪齊也鄣者紀之附庸微乎微

者也齊人不道肆其強力脅使降附不書鄣降而曰降鄣者以齊之强故罪之深以鄣之微故責之薄春秋之法扶弱抑强大道義也霸者之政以强臨弱急事功也故曰五霸三王之罪人仲尼之徒無道桓文

者之事

集說 杜氏預曰 小國孤危不能自固
益齊遙以兵威 脅使降附 孔氏穎達

曰 計紀侯去國至此二

十七年則邑不得獨存此益附庸小國若

若邾鄆者也

不言侵伐蓋以兵威脅使降附

趙氏匡曰 凡服從

內附曰降不言鄭降降由於齊

孫氏復曰 案八年

師及齊師圍鄭降於齊師先言圍而後言降此直

書齊人降鄭者惡齊強脅且見鄭微弱不能抗齊之

甚也

劉氏敵曰公羊曰降之者取之也不言取之

為桓公諱也非也取之固曰取之降之固曰降之遷

之固曰遷之非可相假借為諱避也多見其惑也

孫氏覺曰春秋書降者二降服之名也八年鄭降于

齊師不曰齊師降鄭而曰鄭降者是時齊魯之師相

會圍鄭鄭不降于魯而自降于齊耳今書齊人降鄭

非鄭欲降也齊強降之耳 蘇氏轍曰鄭紀之附庸

也齊人力降之復為附庸故不言滅紀已入齊鄭無存

所附故不言取 萬氏孝恭曰以齊桓之賢嘗有存

止繼絕之功得鄭之地不足以為廣并鄭之衆不足以為強乃必降而有之使紀之土地人民無復子遺聖人所以書降鄭而深致其誅貶也 湛氏若水曰五霸假之也猶將假仁義而為之恤小尊王皆其事今鄭無罪以勢降取之是強凌弱衆暴寡利人之有下負恤小之義上冒無王之罪何仁義之假乎

八月癸亥葬紀叔姬

穀梁

閏紀之亡也

胡傳滅國不葬此何以葬賢叔姬也紀侯既卒不歸宗國而歸于鄭所謂秉節守義不以止故而賤婦道者也故繫之於紀而錄其卒葬先儒謂賢而得書是也賢而得書所以為後世勸也

集說杜氏預曰以賢錄也無臣子故不作謚 劉氏敬曰滅國不葬此何以葬順紀季而賢叔姬也

何賢乎叔姬紀侯大去其國叔姬從焉紀侯卒叔姬歸于鄆婦人從人者也從不失節以是為賢也
氏覺曰叔姬之卒又錄其葬以為於喪滅之中能以節義自守故嘉之也
高氏閔曰復繫之紀不以鄆易紀也
張氏洽曰紀叔姬從一而終不以存亡貳其心故詳錄其生死又紀魯之往葬皆以正夫人之禮書之所以明婦行以示後法也
家氏鉉翁曰婦媵不葬此以賢叔姬故與伯姬俱得葬
汪氏克寬曰春秋國滅而書葬者三書齊侯葬紀伯姬以見齊侯迫滅紀夫人在殯而不及葬也書葬陳哀公以見楚雖滅陳而陳人尚能葬其君也惟紀叔姬則以其賢故因魯人往葬而特書之然國滅而葬其君夫人若娣媵皆閔其亡滅而存之之意也故朱子綱目書魏葬漢獻帝晉葬元帝宋葬晉恭帝亦聖人存亡繼絕之遺旨也
張氏溥曰叔姬不歸魯而歸鄆死則仍繫之紀其志也春秋賢之甚書之詳桓莊二

姜可以
感矣

案叔姬書葬既以見叔姬之賢亦因魯
之往葬也公羊謂徒葬乎叔者非也

九月庚午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集說范氏寡曰救日用牲既失之矣
非正陽之月而又伐鼓亦非禮

冬公及齊侯遇于魯濟

濟子禮反 齊魯界在齊界為齊濟在魯界

為魯

濟

左傳

冬遇于魯濟謀山戎也以其病燕故也

燕

杜注燕國薊縣遼改為折津

縣

金改為大興縣今屬順天府

穀梁及者內為志焉爾

遇者志相得也

集說

許氏翰曰齊桓伐鄭伐徐皆以宋人主兵與公會城濮而後伐衛與公遇魯濟而後伐戎

以是知

桓公之霸不自恃也用人之能以為能集人

之功以為功遂能力正天下澤濟生民

張氏洽曰

以是

知桓公之霸不自恃也用人之能以為能集人

之功以為功遂能力正天下澤濟生民

齊人伐山戎

公羊

此齊侯也其稱人何貶曷為貶子
司馬子曰蓋以孫之為已蹙矣

胡傳

齊人者齊侯也其稱人譏伐戎也自管仲得政

至是二十年未嘗命大夫為主將亦未嘗興大衆出侵伐故魯莊十一年而後凡用兵皆稱人者以將卑師少爾今此安知其非將卑師少而獨以為齊

侯何也以來獻戎捷稱齊侯則知之矣夫北戎病燕職貢不至桓公內無因國外無從諸侯越千里之險為燕開地可謂能修方伯連帥之職何以譏之乎桓不務德勤兵遠伐故特貶而稱人以為好武功而不修文德者之戒也然則伐楚之後何以羨之其謂退師召陵責以大義不務交兵而強楚自服乎觀此可以見聖人強本治內系服遠人之意矣

集說史記齊世家山戎伐燕桓公救燕遂伐山戎至於狐竹命燕君納貢於周諸侯聞皆從之劉氏敞曰此齊侯也其稱人何貶曷為貶齊侯曰我北伐山戎至於狐竹海濱諸侯莫敢不來雖三代受命何以異蓋封乎泰山禪乎梁父齊之僭天子自伐山戎始焉又曰桓公之威行乎天下天子不能制矣如是而又越竟以伐山戎諸侯震恐其重過於萬乘乃沛然自得矜功而語受命此君子所惡也故貶而

之又曰穀梁曰其曰人何也愛齊侯乎山戎也又曰則非之乎善之也非也春秋以人貶之云爾豈曰以人愛之云爾貶則人之愛則人之誰且能識其善惡哉呂氏大圭曰經凡稱人者皆略辭用兵而非有大役者皆稱人今山戎之役其齊侯乎其將卑師少乎愚不得而知也以僖十年齊侯許男伐北戎之辭觀之則伐北戎為齊侯親往伐山戎為將卑師少於義可通不然一齊侯也前伐山戎則稱人後伐北戎則稱侯前後互異誰能曉之愚謂稱人者其詞輕稱爵者其辭重將卑師少則其辭輕齊侯親往則其辭重此自制言之體耳何必多為之說哉胡氏寧曰楚頻侵鄭鄭乃內地故齊侯伐楚聖人取之山戎遠地也齊侯為燕而伐戎聖人則貶之於此可見帝王用兵之意矣張氏洽曰中國之聲教未洽近有荆楚為患尚未正罪而勤兵於遠其治之先後兵之次第皆失之矣故齊侯自出而書人以譏之李氏廉

曰案外傳曰齊桓南征伐楚濟汝踰方城望汶山使貢絲於周而反荊州諸侯莫敢不服遂北伐山戎刺令支斬狐竹而南歸海濱諸侯莫敢不服攘白狄之地至於西河方舟設泝乘桴濟河縣車束馬踰大行與辟耳之谿拘夏西服流沙西吳南城周反胙於絳獄濱諸侯莫敢不來服而大朝諸侯於陽穀此雖戰國間誇大之辭然亦足以見桓公勞師遠伐之實故具於此 汪氏克寬曰上遇魯濟謀山戎下獻捷皆以齊侯書則知伐山戎非微者矣 王氏樵曰據史記山戎伐燕燕告急於齊則不得不救然春秋不以救書而下書獻戎捷則齊侯

之志實在遠畧寧孔已知之矣

案齊人伐山戎穀梁以為善齊桓救燕以通職貢胡傳本公羊貶之之說以為譏勤遠畧益皆謂齊桓親行而其實非也僖十年伐北戎又稱齊侯善耶貶耶公穀與胡氏皆無傳何也以外傳考之齊桓親伐山

戎在伐楚之後益僖十年之役桓乃親行故書齊侯
是年不過遣將薄伐故循將卑師少之例而稱人也
至於會魯濟獻戎捷齊魯鄰封歲一相見恒事耳不
足為伐戎之證也經未嘗書戎伐燕亦未嘗書齊救
燕則以書人為善救燕者亦非也救邢救許皆書於
冊何獨於救燕則沒而不書耶故公穀胡傳俱刪而
凡以書人為
貶者皆不錄

戊惠王十三十有一年

齊桓二十三年晉獻十四年衛懿六年蔡穆十二年鄭文十年

牛四年

曹僖八年陳宣三十年杞惠十九年宋桓九年

春築臺于郎

公羊何以書譏何譏爾
臨民之所漱浣也

胡傳何以書厲民也天子有靈臺以候天地諸侯有為游觀之所厲民以自樂也

集說董氏仲舒曰譏驕溢不恤下也何氏休曰無垢加功曰漱去垢曰浣齊人語也譏者為瀆下

也禮天子外屏諸侯內屏大夫惟士簾所以防泄慢之漸也登高遠望人情所樂動而無益於民者雖樂

不為也四方而高曰臺杜氏預曰書築臺刺奢且非土功之時徐氏彥曰郎臺近泉臺文十六年傳

云未成為郎臺既成為泉臺彼注云既成更以所置名之者即其近泉之明證也孫氏復曰莊比年興

作今又一歲而三築臺妨農害民莫甚於此劉氏敵曰譏厲民也去國而築臺是樂而已矣程氏端

學曰春築則奪農時于郎則非其地縱耳目之欲而不恤國事劉氏所謂厲民以自樂者也汪氏克寬

曰楚靈為章華之臺伍舉極諫以為先君為臺高不過望國氣大不過容宴豆其所不奪穡地其為不匱財用瘠饒之地於是乎為之四時之隙於是乎成之非聚民利以自封而瘠民也使魯臣有如伍舉者言於莊公則三臺之築或少省矣湛氏若水曰書春築臺于郎則妨時勞民非聖人節用愛人使民以時之道矣

夏四月薛伯卒

集說俞氏皋曰不日不名闕文也李氏廉曰薛以隱十一年來朝稱侯今稱伯諸傳皆無文杜氏於滕紀降爵皆以為時王所黜此獨不注或以為齊桓所黜亦未有考案薛稱伯時王所黜也義見桓二年滕子來朝下

築臺于薛薛杜注魯地今山東兗州府滕縣東南有薛城

公羊何以書議何

識爾遠也

集說何氏休曰禮諸侯之觀不過郊孫氏覽曰春
築臺于郎夏築臺于薛莊公務一身之娛而勞
民如此俞氏皋曰鄭氏曰薛有二秦有二薛國在
徐州秦國在隴城莊三十一年築臺于薛于秦皆魯
地也王氏元杰曰莊公自即位以來災異累登於
冊星日食之變螟虯蜚蟲之災大無禾麥三書大
水倉廩罄竭告糴他邦正宜謹戒懼以答天心崇節
儉以紓民力方且城諸及防築郿新廢甚至一年之
間三舉築臺之後是豈君子民之道耶

六月齊侯來獻戎捷

左傳 非禮也 諸侯不相遺俘

公羊 齊大國也 爭為親來獻戎捷威我
也 其威我奈何 旗獲而過我也

胡傳 軍獲曰捷獻者下奉上之辭齊伐山戎以其所
得躬來誇示書來獻者抑之也 後世宰臣有不
賞邊功以沮外徼生事之人

人得春秋抑戎捷之意

說 何氏休曰旗軍幟名各有色與金鼓俱舉使士
卒望而為陳者旗獲建旗懸所獲以過魯也
孔氏穎達曰捷勝也戰勝而有獲獻其獲故以捷為
獲也 釋例曰歸者遺也 獻者自下奉上之稱遺者敵
體相與之辭傳曰諸侯不相遺俘齊侯楚人失辭稱
獻失禮遺俘故因其未辭見自卑也 以其太卑故書
以示過此經言獻捷傳言遺俘則是獻捷獻囚俘也
襄八年邢丘之會傳稱鄭伯獻捷於會又曰獲司馬

獻於邢丘是獻俘謂之捷也襄二十五年鄭公孫
舍之師入陳傳稱司空致地司徒致民是以俘
囚歸也亦云子產獻捷於晉然則無囚而獻其功空
有器物亦稱捷也 孫氏復曰戎捷伐山戎之所得
也齊侯來獻戎捷非禮也 劉氏敞曰穀梁曰內齊
侯也不言使內與同不言使也非也若都不稱齊又
不言來則信可謂內與同矣今既稱齊又曰來獻齊
非吾國也來非不外也雖匿其使名猶是齊來獻捷
也安見內乎又曰軍得曰捷戎菽也案菽者豆爾齊
侯伐山戎乃取其豆與諸侯不近事理 王氏葆曰
伐山戎有恃勝危師之道故抑而稱人今以方伯而
躬獻戎捷於侯國有矜功失節之耻故愧之而稱爵
聖人抑揚之道不可一端求也 張氏洽曰齊桓恃
功而不知禮魯不當納而輕受之皆罪也 趙氏鵬
飛曰獻捷於王猶可言也獻捷於魯其卑甚矣齊蓋
以為威魯而魯坐受戎捷其為榮大矣又何懼耶

黃氏震曰岷隱曰魯濟之謀莊公與馬捷獲而過我
因歸功於魯云爾敵愾獻功諸侯事天子之禮也齊
與魯皆失之俞氏皋曰程子曰齊伐山戎得其捷
齊侯躬來夸示以威我而聖人書曰來獻者抑之也
僖二十一年楚人使宜申來獻捷義與此同李氏
廉曰獻捷例二胡氏於此條兼用左氏公羊之說穀
梁以為內齊侯而不稱使蓋拘於楚人使宜申之例
不知此乃齊侯自伐戎歸道經魯而躬來也其言軍
獲曰捷

者得之

案黃氏震謂捷獲而過我李氏廉以為道經魯而躬
來皆非也齊在魯北燕與戎又在齊北伐戎而過魯
此說之不可通者故不取

秋築臺于秦

秦杜注東平范縣西北有秦亭今在山東東昌府范縣南三里

公羊何以書譏爾臨國也

穀梁不正罷民三時虞山林藪澤之利且財盡則怨
力盡則懟君子危之故謹而志之也或曰倚諸
桓也桓外無諸侯之變內無國事越千里之險北伐
山戎為燕辟地魯外無諸侯之變內無國事一年罷
民三時虞山林藪

澤之利惡內也

集說何氏休曰言國者社稷宗廟朝廷皆為國明皆
不當臨也臨社稷宗廟則不敬臨朝廷則泄慢
也張氏洽曰莊公一歲三築臺所謂及是時般樂
怠教者則治國治家之當務荒廢多矣此所以逾年
身死而蕭牆之禍至奕世而不能定也可不鑒哉
湛氏若水曰三時役民民力竭矣民時妨矣曾莊之
棄其民至此極矣其不亡者幸爾張氏溥曰二十
八年築郿則大無麥未二十九年新延廢城諸防則

有蜚三十一年三築臺則冬不雨莊
公歲勤民歲有災也猶不知懼耶

冬不雨

公羊何以書記異也

集說何氏休曰京房傳曰旱異者旱久而不害物也

斯祿去公室福由下作故陽雖不施而陰道獨行以成萬物也先是比築三臺慶父叔牙專政之應

劉氏敵曰何以書記異也曷為或歷時而言不雨

或歷月而言不雨一時不雨則書之一時不雨書之

常也歷時而言不雨慢也無志乎民也歷月而言不雨閔也

雨閔也有志乎民也孫氏覺曰春秋書不雨者七

陰陽不和之異也人物在天地間皆仰陰陽以生陰陽不和則物必不遂故春秋之法一時不雨則書不以為災也異之大者不可不記也蘇氏轍曰凡不

雨甚則曰大旱甚而歷時則首月必書 程子曰一

歲三築臺明年春城小穀故冬書不雨閏之深也

呂氏大圭曰僖文之不雨或歷三時或歷四時此年
纔一時不雨爾二百四十二年一時不雨者豈止一年
年而已而此特書之者莊公亟興土功屢見災異故
詳志之也 張氏洽曰莊公無閏雨之志獨酉戌亥
之月不雨故不得歷時而言也 陳氏深曰洪範曰
僭恒賜若經時不雨僭之咎徵當時諸侯僭天子大
夫僭諸侯故其應必至也 程氏端學曰冬不雨不
害禾稼而亦書者見聖人變理陰陽無所不至不但
為害禾稼書也益致中和則天地自位風雨以時萬
物生育在其中矣 李氏廉曰經書不雨七趙子曰
凡經時不雨告廟則書此年及僖二年冬三年春夏
兩書皆每時而一書也文二年十年十三年三書皆
歷時而總書也

己惠王十

三十有二年

齊桓二十四年晉獻十五年衛懿七年蔡穆十三年鄭文十一

五年

年曹僖九年陳宣三十一年杞惠十一
年宋桓二十年秦成二年楚成十年

春城小穀

小穀范氏寧曰魯地程氏迥曰齊地

別有穀在濟北有管仲井非小穀也

集說高氏閻

曰杜預以小穀為齊邑左傳云為管仲
城之若然聖人亦當異其文而繫之齊且公雖

感齊桓之私豈肯為管仲城邑昭十一年傳云齊桓

城穀而寘管仲焉齊自有穀如文十七年盟穀宣十

四年會穀此齊穀也非魯之小穀

薛氏季宣曰莊公六年後無麥苗大無麥禾螟虧蟲相繼而有大

水者三中君尚當少警而公之軍旅同盟會未嘗休息

至於侈心一起因娶而觀社丹楹刻桷告饗之時築

郿次年新殿城諸防去年三築臺而不雨今又城小

穀平歲猶不可况荐饑而輕用民力乎

張氏洛曰

小穀魯地泰山孫氏曰曲阜西北有小穀城胡氏曰孫魯人也而終身學春秋其考此事必詳矣趙氏曰鵬飛曰左氏非國史以其所聞取經文之近者合之昭十一年楚申無宇曰齊桓公城穀而寘管仲焉於今賴之而莊三十二年偶有城小穀之事左氏遂曰為管仲也是左氏取申無宇之言而偶合之也杜氏因左氏而齊無小穀因以小穀為穀城曰穀城齊地穀城固齊地而安可強改小穀為穀城耶范甯曰小穀魯地為得其正矣發微謂曲阜西北有小穀城則小穀魯城甚明左氏之說無足據矣李氏廉曰案小穀公羊無傳穀梁及孫氏胡氏張氏皆以為魯邑故書法比於內城而左氏以為管仲城者纂例亦從之以楚丘下陽等不繫國之例例之則杜氏說亦可通但僖公七年夫人會穀二十六年公以楚伐齊取穀寘桓公子雍於穀二十八年使申叔去穀襄十九年士匄侵齊至穀後又有齊師違穀七里之說經

傳皆止書穀而未有言小穀者則杜氏為不通矣且桓公之有功於魯在高子來盟之後此時桓未見有功之迹考之前後皆不合故當從穀梁

夏宋公齊侯遇于梁丘

梁丘杜注高平昌邑縣西南今山東兗州府城武縣東北三十

里有梁丘山山南有梁丘城

左傳

齊侯為楚伐鄭之故請會於諸侯宋公請先見於齊侯夏遇于梁丘

穀梁

遇者志相得也梁丘在曹邾之間去齊八百里非不能從諸侯而往也辭所遇遇所不遇大齊桓

也

集說

張氏洽曰齊不以伯主自居以梁丘近宋而先趙氏鵠飛曰春秋之世諸侯强大者齊

晉宋也晉怙其強終齊桓之伯未嘗一同其會盟宋於晉亞也故齊兵再伐而後得之既得之則再會于郢以堅其心又為之伐鄭以悅其意自非大盟會大征伐不敢先之必推之以為主所以為諸侯之倡而就伯功也幽之再盟於是又五年矣齊侯懼諸侯之離故遠遇宋公于梁丘蓋以卜諸侯之從違宋無貳心則不必會諸侯家氏鉉翁曰左傳謂齊桓以楚人伐鄭故欲會諸侯宋公請先見為此遇則是遇也齊宋謀所以捍楚而救鄭者伯主能虛己以求人宋公能悉力以輔伯故春秋特以爵序程氏端學曰伐國先書主兵會盟先書主會主盟以遇禮見仍以爵為首李氏廉曰齊侯欲伐衛而先會魯欲謀鄭而先遇宋魯宋之輔伯誠有功矣汪氏克寬曰何休謂遇禮近者為主遠者為賓然隱八年莊四年兩遇于垂垂衛地而衛序齊宋下蓋盟會則序主會者居上若遇則以簡禮相見比於不期而邂逅莫適

爲主故以爵之尊卑為序爵同則以國大小為序爾
張氏溥曰遇魯濟則親至魯遇梁丘則序先宋遇
固簡禮齊獨執謙其能定伯宜也

附錄左傳秋七月有神降於莘惠王問諸內史過曰
德也將亡神又降之觀其惡也故有得神以與亦有
以亡虞夏商周皆有之王曰若之何對曰以其物享
焉其至之日亦其物也王從之內史過往聞虢請命
反曰虢必亡矣虐而聽於神神居莘六月虢公使祝
應宗區史嚚享焉神賜之土史嚚曰虢其亡乎吾
聞之國將興聽於民將亡聽於神神聰明正直而壹
者也依人而行虢多涼德其何土之能得

秋七月癸巳公子牙卒

左傳初公築臺臨黨氏見孟任從之闕而以夫人言許之割臂盟公生子般焉雩講於梁氏女公子觀之圉人犖自牆外與之戲子般怒使鞭之公曰不如殺之是不可鞭犖有力焉能投益於稷門公疾問後於叔牙對曰慶父材問於季友對曰臣以死奉般公曰卿者牙曰慶父材成季使以君命命僖叔待於鍼巫氏使鍼季酓之曰飲此則有後於魯國不然死且無後飲之歸及達泉而卒立叔孫氏

達泉杜注魯地今山東兗州

府曲阜縣南丘里達泉是也

公羊曷為不言刺為季子諱殺也曷為為季子諱殺季子之過惡也不以為國獄緣季子之心而為之諱季子之過惡奈何莊公病將死以病名季子季子至而授之以國政曰寡人即不起此病吾將焉致乎魯國季子曰般也存君何憂焉公曰庸得若是乎牙謂我曰魯一生一及君已知之矣慶父也存季子

曰夫何敢是將為亂乎夫何敢俄而牙弑械成季子和樂而飲之曰公子從吾言而飲此則必可以無為天下戮笑必有後乎魯國不從吾言而不飲此則必為天下戮笑必無後乎魯國於是從其言而飲之飲親弑者同君親無將將而誅焉然則善之與曰然殺世子母弟直稱君者甚之也季子殺母兄何善爾誅不得辟兄君臣之義也然則曷為不直誅而酖之行誅乎兄隱而逃之使託若以疾死然親親之道也

胡傳牙有今將之心而季子殺之其不言刺者公羊以爲善之也陸淳曰季子之義俱立變而得中夫子書其自卒以示無譏也得之矣

集說陸氏淳曰公羊云不稱弟殺也案書公子常例也叔肸書弟自特書爾不得引以爲義石氏

介曰兄弟之親君臣之義皆不可廢也一之於愛則
義有所不立一之於義則愛有所不行於此之際非
聖賢不能處也武王終管蔡導武庚以叛周公顧兄
弟之愛則國必敗君必危周公不以天下徇一人之
私不以私愛廢君臣之義仗大義而誅之後世不以
為不仁叔牙欲立慶父季友顧兄弟之愛則慶父必
立魯國必亂季子不以私恩害天下之公不以一人
易一國之利奮大公而耽之後世必有以察之周公
誅管蔡則暴其罪季友酖叔牙則微其跡二叔之罪
已彰僖叔之罪尚隱而不可知也故以自卒為文也
劉氏敞曰君親無將將而誅焉季友之除惡也於
未形君子以為賢於誅又曰公子牙殺也而卒之殺
之當其罪故遂其隱之意也當是時魯人知公子
牙之罪而莫知季友之誅也聞牙之死而莫謂季友
之誅也使季子謀不緣君誅不當罪則春秋猶將探
其專誅之惡以示後世矣聖人原情議獄以季子之

蘇氏

爲忠於國而適於權故平其文使若自死然
轍曰叔牙將為亂而未成季友因其未成也誅之而
不名其罪且不廢其後兄弟之恩君臣之義至矣故
從而書之曰公子牙卒以為得其道也 陳氏傳良
曰季友以君命酈牙也則其書卒何喪以大夫之禮
也牙將與慶父夫人為亂雖酈之而立叔孫氏使若
死於位然是喪以大夫之禮也春秋之法苟有誅意
於其臣雖自殺也亦書殺此殺也吾從而卒之則何
以傳信於萬世不卒之則無以察魯人之心也緣君
臣之誼不得私其親緣親親之恩不與國人慮兄弟
也 張氏洽曰或謂雖殺叔牙無補於後日子般閔
公之禍是不然文姜以來胎養亂本至此已成使牙
不誅則莊公之薨慶父叔牙強盛雖有季子之忠秉
禮之俗亦無所措其手矣故牙之誅乃魯國存亡之
幾慶父成敗之決也春秋所以原其心而為之諱也
李氏廉曰杜氏曰牙慶父同母弟謚僖叔又曰慶

父莊公庶兄又曰公子友莊公之母弟是慶父與牙同母而莊公與友同母也莊二十七年公羊傳曰公子慶父公子牙公子友皆莊公之母弟也二家不同要之杜氏得之蓋慶父伐於餘丘時莊公年方十五不得有弟能主兵且慶父以孟為氏是長庶之明證也傳稱李友文姜之愛子與公同生是友為莊公母弟之證也但慶父本孟氏而經皆書仲孫者仲其字也共仲其謚也其後子孫以字為氏而時人猶以其字長房而稱孟氏也此三家之始故詳具於此 汪氏克寬曰或謂牙乃叔孫氏之祖其卒距公薨時尚一月苟以是誅牙則慶父何為尚執國柄且書法全不寓微意牙實自卒夫季友非不欲誅慶父以其握兵權而莫如之何也苟謂經不寫意則當時季友隱其跡聖人因之而書卒以示季友之殺兄無罪若疑叔孫之有後則共仲以罪自經亦有後也况春秋之亂賊如齊殺無知而其後有仲孫湫宋殺督而其後有

華耦華喜陳毅微舒而其後有夏齧夏區夫安得謂
為惡之臣而不以為祖耶 王氏祺曰周禮小司寇
同族有罪不即市文王世子曰刑於隱者不與
國人慮兄弟也魯之處牙自是遵用此故事爾

八月癸亥公薨于路寢

左傳子般即位

次于黨氏

公羊

路寢者何
正寢也

穀梁

路寢正寢也寢疾居正寢正也男
子不絕於婦人之手以齊終也

胡傳

趙匡曰君終必於正寢就公卿也大位姦之窺
也危病邪之伺也若蔽於隱是女子小人得行

其志矣然則莊公以世嫡承國不為不貴周公之後
奄有龜蒙不為不強即位三十有二年不為不久薨

于路寢不為不正而嗣子受禍幾至亡國何也大倫不明而宗嗣不定兵柄不分而主威不立得免其身幸矣

集說 何氏休曰公之正居也天子諸侯皆有三寢一
寢二曰高寢三曰路寢小寢父居高寢子居路
寢孫從王父母妻從夫寢夫人居小寢在寢地加錄
內也夫不地者外夫人不卒內書薨已錄之矣故
出乃地 范氏寧曰公薨皆書其所謹凶變 味氏
助曰莊公正終而嗣禍分位不明而閨闈不修也故
宗嗣素定之兵權散主之閨闈嚴飭之女子小人不
尸重任賢良受託鼎足交輔則篡弑之禍曷由至哉
李氏康曰魯十二公得終於路寢者三公莊宣成
而已又曰莊公在位三十二年乃無志不立之君也
春秋自九年以前書逆王姬會伐衛次于滑狩于禚
及圍成盟既納糾皆罪其忘復讎之義也自十年以

後齊桓方興國事未立故長勺之後魯勢稍振兩敗
宋師劫齊歸地齊桓亦屈意結魯以成伯業故數年
之間魯國無事正當明其政刑以貽後嗣而乃受制
文姜娶讎女以續宗祀三年三至齊廷遇穀盟扈皆
為姻好而出未聞秉禮之君若是也故自二十四年
以前書納幣觀社丹楹刻桷逆女用幣皆為一經之
特筆然多糜有蠚大水日食之迭見天意未忘乎魯
荆人祭叔蕭叔杞伯之迭至人心尚歸乎魯幽之盟
城濮之會魯濟之遇伯主亦有資乎魯宜可以有為
也而乃勤民縱欲築郿新廬城諸防城小穀一歲而
三築臺焉坐置其國於宴安沈酣之城欲無危得乎
至於亂本之成始於文姜成於哀姜而孟任之嬖女
公子之侮家道泯然矣豈
特慶父之得兵權而已哉

冬十月己未子般卒

己未公毅作
乙未般音班

左傳

冬十月己未共仲使圉人犧賊子般於黨氏成季奔陳立閔公

公羊

子卒云子卒此其稱子般卒何君存稱世子君薨稱子某既葬稱子踰年稱公子子般卒何以不

書葬未踰

年之君也有子則廟廟

則書葬無子不廟不廟則不書葬

胡傳

初公築臺臨黨氏見孟任生子般焉般嘗鞭圉人犧公薨般即位次於黨氏慶父使犧賊般成

季奔陳立閔公昔舜不告而娶恐廢人之大倫以懃

父母君子以為猶告也

莊公過時越禮謬於易基乾莊公過時越禮謬於易基乾

坤詩始闢

舜不告而娶之義甚矣而子般乃孟任之所出也胡能有定乎雖享國日久獲終路寢而

嗣子見弑幾至亡國有

國者可不以為戒哉

集說

范氏寧曰在喪故稱子般其名也莊公太子不書弑諱也劉氏敬曰穀梁曰日卒正也不日

故也有所見則日非也若有所見又不日豈不益明乎何若日之與正卒相亂哉用此觀之非聖人之意明矣張氏洽曰子般見弑而書卒者諱之也莊公主魯之社稷而君道不立上不能正其母使出入淫縱配鴟不早致冢嗣之位不足以自定內失閭家之道而使圉人犧得以戲女公子觀其告子般之言非不知犧之可誅而欲以誅殺之權委其子亦終不能殺而貽身後之患春秋自夫人孫齊以來三十年間備載莊公內治之失而終之以此所以罪其為風教之本而不免於首惡也陳氏深曰子般孟任所出始之不正故羣公子心不服季子以死奉般而立之正也然季子不酈叔牙以遏其惡則公不得正終般不得繼立既立矣其如哀姜妒悍不樂孟任之子得立而慶父久通哀姜志欲取國哀姜力為圖之則子般安得保其位此皆莊公內治之失稔成其禍僅免其身卒弑二嗣也李氏廉曰魯嗣子卒者三子般

子赤子野先君未葬則名之父前子名也既葬不名
赤是也 汪氏克寬曰或謂般之卒非遇弑今以經
考之莊公之薨十一月始葬季友之出隱而不書閔
立二年而即見弑則莊死之時內亂可知矣屬辭比
事論之般非令終傳必有據苟謂子般自卒而慶父
請於齊以立閔公則慶父曷為又弑之耶苟以子般
之卒與子野同則昭公以姊之子穆叔不欲而卒
立之國以無事昭公又書即位與閔公異何耶

公子慶父如齊

胡傳子般之卒慶父弑也宜書出奔其曰如齊見慶
父主兵自恣國人不能制也昔成王將終命大
臣相康王方是時掌親兵者太公望之子伋也宰臣
召公奭命仲桓南宮毛取二千戈虎賁百人於伋以
逆嗣子伋雖掌兵非有宰臣之命不敢發也召公雖
制命非二諸侯將命以往伋亦不承也兵權散主不

偏屬於一人可知矣今莊公幼年即位專以兵權授之慶父歲月既久威行中外其流至此故於餘丘法不當書而聖人特書慶父帥師以志得兵之始而卒書公薨子般卒慶父如齊以見其出入自如無敢討之者以示後世其垂戒之義明且遠矣

集說陸氏淳曰淳聞於師曰齊為伯主而不能討又許其來惡可知也劉氏敞曰杜云慶父殺子般懼而適齊欲以求援時無君假赴告之禮而行非也傳云成季奔陳立閔公然則立閔公者必慶父也慶父雖殺子般未敢便取其國利閔公之幼而立焉其如齊者真告立君也又何假矣若慶父自見無君假赴告而出欲以求援春秋當微著其罪不當徇賊子之志書如齊也又魯既無君慶父託事而出非公命審矣以左氏例攷之非公命應不書書之應去其族不得一無所貶也又曰殺梁曰奔也其曰如何也

諱莫如深深則隱苟有所見莫如深也非也閔公不書即位足以起子般之弑爾不足以見慶父之賊也春秋記諸侯大夫之奔甚多不必皆弑君也書慶父奔亦何不可哉且慶父親弑其君此魯國人人之讎奈何反掩匿蔽覆不明白其奔使弑君之賊不見乎又文十八年十月子赤卒其下則季孫行父如齊子赤卒不日亦有所見也若以慶父之例推之則行父亦弑子赤者耶何謂書如齊王氏蓀曰內大夫以君命適他國皆書如慶父弑子般而出春秋書之無異辭者既書子般卒則知無君命矣慶父專兵日久上下畏之宜其出入自如而莫敢誰何也張氏洽曰慶父自莊公即位已專兵柄而莊公昏庸耽樂不卹國事致慶父肆行姦宄陰為他日取國之計觀莊公與叔牙問答之辭使非季子應時誅之則般不復得立矣今般雖弑而尚未能取國非特季子之黨未順亦見魯俗秉禮人心未盡從也故因閔公之立告

於伯主以為自託之計齊桓以方伯自任與魯為鄰
且親豈不知慶父為弑君之賊容其來使使之復歸
以遺魯國之後禍即此已見其無討賊之實意而有
取魯之私心春秋書慶父如齊著莊公不君養成其
惡使得以出入自如而齊桓失方伯連率之職也
呂氏大圭曰先書公子牙卒繼書公薨書子般卒下
書公子慶父如齊未二年又書公薨夫人姜氏孫于
邾公子慶父奔莒則慶父之罪亦不可掩矣其書曰
孫曰奔者蓋其罪已著內不容於國人而懼罪以出
是魯猶有臣子也其直書曰如者蓋其專權恣橫出
入自如而莫之制是魯無有討賊之人也然則微而
顯矣李氏廉曰經書內臣如齊不以他故者二十
始於此

案左傳稱十月己未共仲使圉人犧賊于般於黨氏
成季奔陳立閔公先云成季奔而後云立閔公明閔

之立慶父立之也左傳稱閔公哀姜之婦叔姜之子杜氏謂年始八歲蓋慶父雖弑君未敢遽自立先取其黨之幼者立焉而徐圖廢置故以君命告即位於齊因結齊援經乃據實書之曰如齊爾殺梁謂實奔而諱之杜氏謂無君而假赴告以行皆不足據劉氏敬駁之是也胡傳謂莊公以兵權授慶父以致威行中外出入自如其說亦通惟以為宜書出奔則承襲舛習而不察耳張氏洽集注於情事甚合

狄伐邢

集說杜氏預曰邢姬姓周公之後張氏洽曰狄北狄前此雖未見於經然自伐邢而滅衛三年之間塗炭兩國首以伐書著其強也

覆校官檢討臣季學錦
校對官檢討臣陳夢元
謄錄貢生臣霍瑞輝

